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华南理工大学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实验大楼通风改造  
工程

项目编号：SCUT-GC-20240024

采 购 人：华南理工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日 期：2024年11月

## 特别说明

**温馨提示：**（本提示内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相关部门有发布新的规定,按最新的规定执行。）

### 建设工程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的组成与计算

采购文件中公布的“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各专业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的总和。“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不可竞争费用，供应商应按照采购人提供的金额报价，不可浮动。

各专业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的组成如下：

#### （一）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根据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P1437 页说明，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主要由以下两部分组成：

1.1 按相关定额子目计算的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项目，包括：

- （1）综合脚手架；（活动脚手架属于其它措施项目）
- （2）靠脚手架安全挡板；
- （3）密目式安全网；
- （4）围尼龙编织布；
- （5）模板的支架；
- （6）施工现场围挡和临时占地围挡；
- （7）施工围挡照明；
- （8）临时钢管架通道；
- （9）独立安全防护挡板；
- （10）吊装设备基础；
- （11）防尘降噪绿色施工防护棚；
- （12）施工便道；
- （13）样板引路。

按子目计算的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项目按相应章节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计算工程量，套用相应定额子目。

1.2 按费率计算的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项目，其中：

- （1）建筑工程：分部分项的（人工费+施工机具费）\*费率 19.00%；
- （2）单独装饰装修工程：分部分项的（人工费+施工机具费）\*费 13.00%；

本工程最高限价中，建筑与装饰工程专业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包括上述 1.1 项与 1.2 项两部分费用之和，并非仅指 1.2 项的费用。供应商在编制工程报价时应根据以上说明，结合自身的编制情况，正确汇总相关的数据。

#### （二）通用安装工程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根据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各分项专业第二部分措施项目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

施费的说明，通用安装工程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主要由以下两部分组成；

2.1 按相关定额子目计算的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项目，包括：

- (1) **综合脚手架；（活动脚手架属于其它措施项目）**
- (2) 施工现场围挡和临时占地围挡；
- (3) 施工围挡照明；
- (4) 施工便道；
- (5) 防尘降噪绿色施工防护棚；
- (6) 样板引路。

按子目计算的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项目按相应章节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计算工程量，套用相应定额子目。

2.2 按费率计算的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项目：按分部分项的人工费与施工机具费之和的35.77%计算。

本工程最高限价中，通用安装工程专业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包括上述 2.1 项与 2.2 项两部分费用之和，并非仅指 2.2 项的费用。供应商在编制工程报价时应根据以上说明，结合自身的编制情况，正确汇总相关的数据。（**特别提示：脚手架搭拆费应属于措施其它项目费，不属于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邀请 .....	4
一、项目基本情况 .....	4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	4
三、获取采购文件 .....	7
四、响应文件提交 .....	7
五、开启 .....	7
六、公告期限 .....	8
七、其他补充事宜 .....	8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9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1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
供应商须知正文 .....	16
一、说明 .....	16
二、磋商文件 .....	17
三、响应文件 .....	18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23
五、评审、磋商 .....	24
六、合同授予 .....	26
七、纪律和监督 .....	27
八、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27
第三章 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和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	29
一、资格审查 .....	29
二、符合性审查 .....	31
三、响应文件的澄清 .....	32
四、磋商 .....	32
五、最终报价有效性评审 .....	32
六、综合评分 .....	34
七、评审报告 .....	38
第四章 合同条款 .....	39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	40
第六章 图纸 .....	41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	42
第八章 响应文件格式 .....	48

# 第一章 采购邀请

## 项目概况

华南理工大学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实验大楼通风改造工程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 (<https://scut.gzebid.cn/#/login?role=gys>) 对拟响应项目办理登记后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SCUT-GC-20240024
2. 项目名称：华南理工大学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实验大楼通风改造工程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360 万元（人民币），最高限价：310.331445 万元（人民币）。
5. 采购需求：
  - 5.1 建设规模：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造纸 A、B、C、D 楼实验室，具体建设规模详见施工图纸。
  - 5.2 采购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通风末端设备通风柜、试剂柜、安全柜、原子罩、万向罩、低温安全柜和对应阀门等，排气扇，通风系统，通风系统耗能监控。详见招标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 5.3 包组划分：本工程划分为 1 个包组。
  - 5.4 资金来源：中央修购专项经费项目，已落实。
  - 5.5 建设地点：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 381 号华南理工大学校内造纸 A、B、C、D 楼。
  - 5.6 质量标准：工程质量管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79 号《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验收标准按照国家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及国家现行相关行业、专业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 5.7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综合单价包干、按约定规则二次下浮（如有）后的措施项目费包干。
  - 5.8 保修期：详见合同格式附件《工程质量保修书》。
  - 5.9 缺陷责任期：缺陷责任期从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最长不超过 2 年。到期后，承包人可向发包人申请返还工程质量保证金。
6. 合同履行期限：工期要求：总工期自合同签订后 40 天内完成

##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 供应商（联合体响应的，指联合体各方）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下列材料：
  -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社会团体登记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按照磋商文件的格式签署盖章的《响应承诺函》）。

1.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按照磋商文件的格式签署盖章的《响应承诺函》）。

1.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按照磋商文件的格式签署盖章的《响应承诺函》）。

1.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按照磋商文件的格式签署盖章的《响应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项目**属于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含联合体各方）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建筑业**）政策划分标准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注：中小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八章响应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八章响应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及“**第二十条 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参加报价的意思表达清楚，供应商代表被授权有效。

3.2 供应商（联合体响应的，指联合体各方）持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 供应商须同时具备承接本工程所需的以下资质：

①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级别资质；

②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或以上级别资质；

③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级别资质。

3.4 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联合体响应的，由主办单位提供）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并持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项目负责人须是供应商企业的正式职工。

注：①资质内容按照建市〔2014〕159号文颁布的新版《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中对应的资质类别

及等级的承包工程范围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市[2015]15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简化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部分指标的通知》（建市[2016]226号）的要求设置。

供应商还应当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业“证照分离”改革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1〕30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建办市函〔2022〕361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粤建许函〔2022〕846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司局函市〔2023〕116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建许函〔2023〕820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换领和延续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3〕47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做好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换领工作的通知》（粤建许函〔2024〕124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换领工作的通知》（穗建审批〔2024〕242号）等相关规定。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供应商需办理企业资质有效期延续的，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办理。

②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21〕40号），自2022年1月1日起，一级建造师统一使用电子证书，纸质证书作废。广东、北京、福建、四川等地二级建造师已实行电子证书，电子证书下载、签字等具体操作流程可查阅相关文件。根据规定二级建造师纸质证书未作废的，资格审查时不得以供应商未提供电子证书为由，认定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

若供应商提供的注册建造师电子证书超过使用有效期、未在个人签名处手写签名或手写签名应与签名图像笔迹存在差异的，资格审查时应通过“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或各省规定的查询渠道查询持证人注册建造师注册信息，注册信息与响应文件所附电子证书一致的，上述情形不影响供应商通过资格审查。评审结束后，若该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供应商应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限内提交符合要求的电子证书打印件和持证人出具的知情承诺。供应商未按时提交或提交资料不符合上述要求的，视为放弃成交资格。

③根据广东省住建厅《关于明确二级建造师注册执业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建市函〔2023〕469号），二级建造师应在考试取得执业资格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申请注册，二级注册建造师可随注册企业在全国范围内执业。项目负责人在任职期间不得担任专职安全员，项目专职安全员在任职期间也不得担任项目负责人。

3.5 供应商拟担任本工程专职安全员（联合体响应的，由主办单位提供）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类）。项目负责人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注：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1类或C2类）不满足本工程专职安全员的要求。

3.6 本次采购 接受 联合体响应，但只接受最多由3家单位组成的联合体。联合体应以承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任务的供应商为主办单位，并签订联合体共同响应协议书，协议书应明确约定各方拟

承担的工作（各方工作不能重复）和责任，按联合体任务分工进行评审。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响应本项目采购。

**备注：**若供应商通过联合体方式响应本项目，联合体各方均须在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 (<https://scut.gzebid.cn/#/login?role=gys>) 完成注册工作，并在主办单位通过系统完成项目登记工作后，由主办单位在系统后台拟响应项目中发起联合体邀请并上传联合体协议，联合体各成员（除主办单位外）登录系统接受邀请，主办单位方可完成联合体响应登记，具体可咨询平台客服。

因为本项目全流程均通过电子系统进行采购，请拟通过联合体响应本项目的供应商，务必在响应前完成联合体响应的登记工作，否则将会影响联合体响应的有效性。

4. 信用记录：供应商（联合体响应的，指联合体各方）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5.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提供按照磋商文件的格式签署盖章的《响应承诺函》，联合体响应的，由主办单位提供）：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年11月8日至2024年11月15日，每天上午00: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23:5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https://scut.gzebid.cn/#/login?role=gys\)](https://scut.gzebid.cn/#/login?role=gys)

3. 方式：在线获取

4. 售价：免费获取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4年11月19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https://scut.gzebid.cn/#/login?role=gys\)](https://scut.gzebid.cn/#/login?role=gys)  
（响应文件在线提交，网上远程解密）

### 五、开启

1. 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4年11月19日09时30分

2. 地点：供应商在响应截止后，自行进入[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https://scut.gzebid.cn/#/login?role=gys)查看响应文件

开启的相关信息，并对信息进行确认。

3. 本项目采用远程电子开启响应文件，供应商代表应当按照本采购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代表应提前进入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https://scut.gzebid.cn/#/login?role=gys>)拟参与项目的开标大厅，并在响应截止时间后对已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使用标信通 APP 移动 CA 进行解密，一般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具体时间以采购人设置为准），供应商须在指定时间内解密完毕，并在采购人下发的供应商“响应内容”后 5 分钟内对其首次报价情况进行确认，若供应商未在指定时间内确认信息的，系统将默认供应商对其首次报价情况确认无异议，此后采购人不再接受供应商对该环节信息的任何质疑。信息确认后，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已顺利开启，并由交易系统递交至评审委员会进行评审。

4. 采购人不统一组织响应文件开启的现场会议，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自行按照上述方式完成响应文件的解密工作，并密切关注系统公布的相关信息，咨询电话：020-83172166-843。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电子系统进行，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拟参与本项目采购的供应商应通过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https://scut.gzebid.cn/#/login?role=gys>)递交电子响应文件（若因系统问题导致系统无法正常递交或解密响应文件，经采购人确认后，供应商可通过其它方式或其他约定的时间递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响应本项目采购前，须登录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https://scut.gzebid.cn/#/login?role=gys>)完成本项目的网上登记手续。相关操作详见：网站平台服务》操作手册中的“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若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过程中遇到任何问题，可通过以下方式获取协助：

【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操作指引】热线电话：400-9030-870，平台客服 QQ：2136118347；

【标信通 APP 移动 CA 及电子签章】客服热线：400-658-7878；

【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技术支持】QQ 群：415893172，服务 QQ：1592177016

注：（1）拟参与本项目采购的供应商尚未在平台注册的，请根据网站指引填报相关资料并经平台审核后可完成注册手续，相关操作详见网站平台服务》操作手册中的“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

请拟参与本项目采购的供应商预留充足的时间（至少 1 个工作日）完成注册和响应文件提交的工作，以免影响供应商正常参与本项目采购的响应工作，因此产生的问题，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参与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https://scut.gzebid.cn/#/login?role=gys>)的采购项目响应需使用 CA 认证，供应商需要提前办理 CA 和电子签章，办理方式和注意事项详见平台服务中的 CA 办理指南。

2. 本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p.gov.cn>)、华南理工大学招标中心网站

( <http://www2.scut.edu.cn/zhaobiao> ) 、 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 (<https://scut.gzebid.cn/#/>) 及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网站 (<https://www.gdhualun.com.cn/>) 发布, 本公告及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均在上述网站发布。

3. 本工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50500-2013《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及省统一计价依据设置最高限价。

4. 特别提示:

(1) 根据《华南理工大学建筑施工企业不良行为全过程记录管理办法》, 建筑施工企业在学校工程建设项目采购及实施过程中有如下行为的, 将被认定为不良行为, 列入学校建筑施工企业不良行为记录并在学校指定网站进行公布:

- 1) 相互串通投标的;
- 2)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
- 3) 其他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
- 4) 中标、成交后未按规定订立书面合同的;
- 5) 不按照合同履行义务, 情节严重的;
- 6) 将承包的工程转包或者违法分包的;
- 7) 在施工过程中偷工减料, 使用不合格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 或者有不按照工程设计图示或施工技术标准施工的其他行为的;
- 8) 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未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或不服管理、违反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冒险作业的;
- 9) 违反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有关规定的;
- 10) 发生工程质量事故或生产安全事故的;
- 11) 不履行保修义务或者拖延履行保修义务的;
- 12) 恶意拖欠或克扣劳动者工资的;
- 13) 其他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或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行为, 或其他对学校产生重大不良影响的行为, 学校认为有必要列入的。

学校依法可将相关信息用于校内所有项目采购环节, 包括但不限于获取采购文件、资格条件、评审因素等。

(2) 建筑业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为:

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 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 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华南理工大学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 381 号

联系方式：胡老师、刘老师、曾老师，020-87112959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广仁路 1 号广仁大厦 7 楼

联系方式：麦工，020-83172166-843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麦工

电 话： 020-83172166-843

# 联合体共同响应协议书

致华南理工大学：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响应 华南理工大学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实验大楼通风改造工程 的采购，若成交，联合体各成员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主办单位，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采购响应及评审过程中的所有事宜、签署采购响应资料、提交响应文件，以及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协议主办单位及联合体成员单位单方签署、盖章确认的本项目响应文件及相关响应资料，均视为联合体成员单位共同编制，联合体成员单位均承认其法律效力，并共同对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承担民事、行政、刑事责任。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响应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相应责任。

联合体主办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分工内容：

联合体成员：（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分工内容：

联合体成员：（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分工内容：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联合体成员数量若有增减，可按实际自行调整。

2、单独响应的供应商，无需提交本协议书。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项目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1	1.1	采购项目名称	华南理工大学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实验大楼通风改造工程
2	2.1	采购人	详见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3	2.2	采购代理机构	详见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4	2.3	供应商的邀请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 <input type="checkbox"/> (2) 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建立的供应商库中随机抽取 <input type="checkbox"/> (3) 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邀请不少于 3 家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
5	3.1	建设规模	详见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6	3.2	采购范围	详见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7	3.3	包组划分	详见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8	3.4	建设地点	详见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9	3.5	工期要求	详见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10	3.6	质量标准	详见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11	4.1	资金来源	详见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12	4.2	预算金额	360 万元
13	4.3	最高限价	<p><b>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3103314.45 元，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 68118.59 元，暂列金额为 250305.37 元，暂估价 / 元，建筑垃圾处置费为 / 元。</b></p> <p>注：采购人提供的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暂列金额、暂估价、建筑垃圾处置费为非竞争性项目，供应商应按照采购人提供的金额报价，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金额填写的，由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总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p>
14	5.1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15	9.1	踏勘现场	<p>时间：自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p> <p>地点：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 381 号华南理工大学校内造纸 A、B、C、D 楼</p> <p>由于学校的防控管理要求，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供应商须提前一个工作日联系采购人，预约具体现场踏勘时间，并按采购人要求携带授权书及身份证原件等资料。</p> <p>联系人：庞老师；联系电话：13129356267(工作日上午 8: :30-11:30)</p>

项目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16	10.3	磋商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内容	<u>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的条款不得变动。</u>
17	14.1	响应有效期	<u>90</u> 日历天（从响应截止之日起）。
18	15.1	<b>磋商保证金</b>	<p>是否要求供应商提交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不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要求：</p> <p>1.收取方式：由采购代理收取。  2.磋商保证金额度：磋商保证金<u>3</u>万元。  3.供应商可按以下其中一种形式递交磋商保证金：  ①采用银行现金转账方式递交。  (a) 请各供应商将磋商保证金存进以下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指定银行账户，并必须于响应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以到达指定账户的时间为准。并在提交响应文件时，提交网银转账的银行电子回单加盖公章，同时在银行转账单据上标注项目编号。  收款单位：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高德支行；  账号：8110901011601571139；  保证金相关事宜联系人：李小姐 联系电话：020-83172105  (b) 磋商保证金未能按时缴纳或不以供应商的名义缴纳磋商保证金的供应商将被视为自动放弃本工程的磋商资格。  (c) 磋商保证金时间以到账时间为准。  ②采用银行或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磋商保证金形式递交。  <u>银行或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磋商保证金扫描件需附在响应文件中。</u>  <u>银行或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磋商保证金有效期应长于或等于响应有效期，若响应有效期延长的，银行或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磋商保证金有效期应相应延长，且延长后的有效期应满足前述要求。供应商提供的银行或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磋商保证金应为银行出具的无条件、见索即付、不可撤销的、以采购人为受益人的保函或专业担保机构出具保证保险，保函出具银行赔付条件不得更改，保证保险赔付条件不得更改，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银行或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磋商保证金原件响应文件开启前不强制要求供应商提交纸质原件，可在成交结果公告前提交。</u></p>
19	15.5 (5)	保证金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
20	16.8	关于备用U盘的递交及补救措施	1、按照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 ( <a href="https://scut.gzebid.cn/#/login?role=gys">https://scut.gzebid.cn/#/login?role=gys</a> )关于全流程电子化

项目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p>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p> <p>2、提交响应文件 U 盘备用</p> <p>(1) 供应商可制作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PDF 格式、COS、EXCEL 格式) 放入 U 盘 (1 份), <b>在响应截止时间前现场递交</b>至广州市越秀区广仁路 1 号广仁大厦 6 楼会议室。U 盘密封在密封袋中, 并在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密封袋上应写明项目名称和供应商名称。递交的 U 盘不得加密。U 盘无法读取或导入的, 则视为未提交备用响应文件 U 盘。如果没有按规定通过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 (<a href="https://scut.gzebid.cn/#/login?role=gys">https://scut.gzebid.cn/#/login?role=gys</a>) 网上递交电子响应文件的, 不再读取提交的 U 盘。供应商也可不提交备用 U 盘。</p> <p>3、补救方案</p> <p>(1) 响应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p> <p>在规定时间内, 因供应商之外原因 (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 导致的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失败, 在响应文件开启时现场读取 U 盘内容。磋商小组对其响应文件的评审以 U 盘内容为准。因供应商之外原因解密失败且未递交 U 盘的, 视为撤回响应文件。</p> <p>(2) 评审时突发情况的补救方案</p> <p>若遇不可抗力发生 (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等因素), 由磋商小组开启供应商递交的全部响应文件 U 盘, 并按 U 盘内容进行评审。</p> <p>(3) 除发生上述情况外, 解密和评审均以供应商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准。</p>
21	17.1 (2)	备用 U 盘 (如有)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p>采购人名称:</p> <p>采购人地址:</p> <p>_____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p> <p>项目编号:</p> <p>在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前不得开启</p> <p>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章)</p>
22	18	<b>响应文件的递交</b>	详见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24	21.3	磋商小组的组成	<p>磋商小组成员人数 <u>3</u> 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 <u>1</u> 人, 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 <u>2</u> 人。</p> <p>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 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项目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25	26.1	履约保证金	<p>是否要求成交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要求</p> <p>履约保证金的形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p> <p>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政府采购合同金额（扣除暂列金额、暂估价）的 <u>5</u>%</p>
26		其他	<p>联合体投标的，除《联合体共同响应协议书》必须联合体各方分别按要求进行签字、盖章外，响应文件封面及其他内容落款中的“供应商”应填写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全称【格式为：(主)XXXX(成)XXXX】，由联合体主办单位签字、盖章即可。</p> <p>采购人不承诺可以提供免费停车场地，供应商应按采购人的相关规定缴纳停车费用，临时停放车辆收费标准详见《关于调整五山校区临时停放车辆收费标准的通知》（<a href="http://www2.scut.edu.cn/security/2022/0212/c7473a460318/page.htm">http://www2.scut.edu.cn/security/2022/0212/c7473a460318/page.htm</a>），供应商在报价时应考虑此项成本费用。</p>

# 供应商须知正文

## 一、说明

### 1. 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采购项目。

### 2. 定义

2.1 “采购人（即发包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联系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集中采购机构和其他采购代理机构。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 “供应商”是指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邀请的供应商通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述方式，经磋商小组确定。

2.4 “承包人（即成交供应商）”指其磋商响应被采购人接受并与其签订承包合同的当事人；

2.5 “磋商小组”是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财政部《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依规履行其职责和义务的机构。

2.6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 3. 项目基本情况

3.1 建设规模：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 采购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包组划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4 建设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5 工期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 质量标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7 设计及施工说明：

3.7.1 本工程使用的工程材料在订货前，成交供应商须提供材料样板经采购人及设计单位确认后方可使用。若未经项目使用单位或设计单位同意，成交供应商擅自用于工程中，项目使用单位有权要求施工单位返工，并要求使用符合项目使用要求的材料，所产生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3.7.2 其他详见工程量清单。

3.8 本项目采购人提供电子版采购文件，包括采购文件正文（pdf格式）、工程量清单（COS格式）、图纸（如有，PDF或CAD格式）以及合同条款作为报价依据。其他电子版文件仅供参考，不作为报价的依据。

### 4. 资金来源及预算金额

4.1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 预算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3 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5.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 6.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竞争性磋商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7. 保密

参与竞争性磋商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8. 语言文字、计量单位

8.1 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8.2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 踏勘现场

9.1 供应商应按本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述要求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供应商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供应商获取那些须供应商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一旦成交，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响应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9.2 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9.3 经采购人允许，供应商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在考察过程中，供应商及其代表必须承担那些进入现场后，由于他们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不管是否致命）、财产损失或损坏，以及其他任何原因造成的损失、损坏的费用，供应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

9.4 本工程施工场地条件：

(1) 施工所需的水、电线路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接至施工现场，采购人进行必要配合，成交供应商应按照采购人要求进行现场管理，现场施工用水（排水）及用电费用按学校规定标准交纳。临时施工用水、用电的全部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2) 供应商进行现场踏勘，并充分考虑施工场地现状及外围环境可能影响到工程正常施工的所有风险因素；

(3) 施工中需要的办公场地、生活用地、材料堆放场地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解决，临建搭设标准需符合政府及华南理工大学等相关规定。

## 二、磋商文件

### 10. 磋商文件的组成

10.1 磋商文件包括：

第一章 采购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和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含《主要材料（设备）厂家或品牌选用表》）

第六章 图纸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第八章 响应文件格式

10.2 根据本章第 11 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0.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为使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内容考虑进去，供应商将酌情延长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中予以明确。若澄清或修改中没有明确延长时间，即表示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不延长。

## 三、响应文件

###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 响应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符合性审查文件、商务技术部分文件、首次报价文件及最终报价承诺文件（仅在最终报价时提交，系统自动生成）等组成。

12.1.1 资格审查文件主要包括的内容：

（1）（联合体响应的，指联合体各方）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社会团体登记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2）《响应承诺函》（格式可参考第八章）；

（3）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格式可参考第八章）；

（4）授权委托书（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提供，格式可参考第八章）；

（5）（联合体响应的，指联合体各方）符合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要求的企业资质证书；

（6）（联合体响应的，指联合体各方）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7）（联合体响应的，由主办单位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文件；

（8）（联合体响应的，由主办单位提供）拟派专职安全员的相关证明文件；

（9）（联合体响应的，由主办单位出具，但须列出各成员的信息）《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

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可参考第八章）；

（10）联合体共同响应协议书（联合体响应的提供，格式见采购邀请）；

（11）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注：供应商提供的资审资料须内容齐全（包括各证件的年检页、有效期页面），并确保各项资料均为有效。

12.1.2 符合性审查文件主要包括的内容：

（1）磋商保证金缴纳凭证扫描件；

（2）《首次报价一览表》（格式见第八章）；

（3）《主要材料（设备）厂家或品牌选用表》（**供应商不得对选用表原内容进行篡改，且应根据采购人提供的《主要材料（设备）厂家或品牌选用表》的档次，在《主要材料（设备）厂家或品牌选用表》中对每个主要材料（设备）明确一个所选用的品牌，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1.3 商务技术部分文件：

供应商可按照《商务技术详细审查评分标准》的要求，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提供相关的文件作为商务技术评分的依据。

12.1.4 首次报价文件：

供应商必须按工程量清单填报价格，工程量清单的组成、格式、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和工程量计算规则必须与工程量清单一致。首次报价由供应商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 50500-2013）、竞争性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企业定额、施工现场情况和磋商时拟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或者施工方案，结合企业成本、市场价格以及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载明的风险内容和范围等编制。其中包括如下：

（1）投标总报价说明；

（2）工程量清单报价表，其中列表明细包括但不限于：

    投标总价封面；

    工程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供应商必须严格按工程量清单填报价格，不得对工程量清单原有内容进行任何篡改，否则将被视为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暂列金额明细表；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

(3) 《综合单价分析表》；

备注:供应商通过工程造价软件导出工程量清单报价 COS 文件和 PDF 文件,并在投标工具客户端上传工程量清单报价 COS 文件,而 PDF 文件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与响应文件合并后一同上传投标工具客户端并加盖电子公章,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处理。上传的 COS 文件的内容必须与加盖电子公章的 PDF 文件内容保持一致,如不一致的,项目评审时,以供应商上传的 COS 文件内容作为评审依据;工程结算时,以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内容作为结算依据。

#### 12.1.5 最终报价承诺文件(仅在磋商后系统生成,最终报价时线上提交)

磋商结束后,供应商通过系统线上对磋商小组提出的问题和需求进行逐一响应并报出磋商后的最终报价,最终在系统生成的承诺函上加盖电子签章进行确认。

12.2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根据磋商小组要求提交的最终报价(或者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是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2.3 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澄清、说明、补正,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2.4 采购邀请规定不接受联合体响应的,或供应商没有组成联合体的,响应文件不包括联合体协议书。

12.5 无论成交与否,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 13. 报价

13.1 本工程的首次报价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按《建设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执行。

13.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和工程量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供应商未填报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视为完成该工程项目所需费用已包含在其它有价款的竞争性报价内,在实施后,采购人将不予支付。

13.3 供应商的总报价,应是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工期要求,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建设地点,完成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采购范围内已由采购人制定的工程量清单列明工作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工作的成本、利润、税金、技术措施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风险费以及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计算。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或竞争性磋商文件其他部分中有关暂列金额、暂估价、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等非竞争性项目明列了单价或合价的金额的,供应商应按照明列的单价或合价的金额报价,未按照规定金额报价的,由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13.4 供应商一旦成交,供应商对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首次所报出的综合单价、措施项目费(措施项目费必须单列,没有单独列出的,视为已经包含在最终报价中)以及可竞争项目二次下浮率,在工程结算时不得变更。

13.5 工程项目实施期间和结算时,竞争性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中漏列而由监理单位(如有)和采购人相关管理部门现场签证确认的工程项目视为新增项目,按合同相关条款执行。

#### 13.6 暂列金额

13.6.1 暂列金额指采购人在工程量清单中暂定并包括在合同价款中的一笔款项。用于施工合同签订时尚未确定或者不可预见的所需材料、设备、服务的采购，施工中可能发生的工程量变更、合同约定调整因素出现时的工程价款调整以及发生的索赔、现场签证等费用。

13.6.2 在工程实施过程中，暂列金额所包含的工作范围由其他承包人承包的，纳入本项目承包人的管理和协调范围，由其他承包人向本项目承包人承担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工期责任，本项目承包人向采购人承担责任。供应商应当充分考虑此项管理和协调所发生的费用，并将其纳入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适当项目报价中。采购人将视为此项管理和协调所发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其它有价款的竞争性报价内，在实施后，采购人将不予支付。

13.7 供应商务必先至施工地点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施工地点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13.8 本工程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 14. 响应有效期

14.1 响应有效期见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均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响应保证金（如有）。采用保函或保证保险方式递交磋商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银行或专业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14.2 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响应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响应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供应商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响应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有权收回其响应保证金（如有）。采用保函或保证保险方式递交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有效期超出保函或保证保险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响应供应商重新提交保函或保证保险，未提交有效保函或保证保险的响应供应商其响应将会被视为无效。

#### 15. 保证金

15.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和金额交纳磋商保证金。供应商以支票形式提交的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并在响应文件中附上交纳凭证扫描件。

15.2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保证金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5.3 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规定提交保证金的，磋商小组将否决其响应文件。

15.4 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应当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5.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5.6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终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其保证金。

## 16. 响应文件的编制

16.1 响应文件应按照采购文件的“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编制，其中，凡要求录入供应商名称且注明“加盖公章”的地方，均应加盖单位法人公章；凡注明“签字”或“签字或签章”的地方，均应由对应的人员签字或盖章。

16.2 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签字章等同于签名。

16.3 采购文件要求供应商响应文件加盖公章处，建议供应商通过投标工具客户端在响应文件中加盖电子章即可；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处，供应商须在投标工具外完成签名或加盖电子签章的工作。

### 16.4 响应文件制作

(1) 供应商完成项目登记，下载后缀为 gzebid 的电子采购文件。

(2) 供应商通过网站“平台服务>>软件下载>>[广咨国际数字化投标工具客户端](#)”下载本项目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并且安装完毕。

(3) 供应商制作完成响应文件，导出 PDF 格式的电子响应文件。

(4) 供应商打开“[广咨国际数字化投标工具客户端](#)”，依次完成以下步骤：

- 1) 导入后缀为 gzebid 的采购文件；
- 2) 编辑响应文件，完成响应文件盖章、采购清单填写、开标一览表填写等步骤；
- 3) 响应应答，按照采购文件的评审标准，将响应文件对应的证明材料页码与评审条款进行一一对应标识，供应商应充分重视标识的过程，以便磋商小组能够快速、准确地对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由于没有标识、标识错误或者标识不全等供应商工作不认真行为，导致磋商小组的评审出现偏差的，其结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加密响应文件，使用标信通 APP 移动 CA 进行加密；

5) 完成解密验证后，导出加密的响应文件。

**备注：**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是经过标信通 APP 移动 CA 加密后上传提交的，制作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需使用标信通 APP 移动 CA，供应商在获取采购文件后应及时办理，以免影响本次响应。参与电子标的供应商需办理标信通 APP 移动 CA 和电子签章，相关要求见网站“平台服务>>办事指引>>[CA 办事指南](#)”。响应文件制作时遇到问题，可咨询平台技术人员（联系方式详见采购公告或采购邀请）。

16.5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6.6 响应文件封面必须加盖供应商单位法定印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交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有效的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代表可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担任。

16.7 磋商结束后，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规定和磋商小组要求通过系统提交最终报价(或者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但需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供应商单位章，否则将被视为响应无效。

16.8 关于备用 U 盘的递交及补救措施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17. 备用 U 盘（供应商如提供）的封装、密封和标记

17.1 备用 U 盘的密封要求：供应商应确保备用 U 盘密闭封装，外包装材料不应留有可在包封后添加或抽取备用 U 盘的空隙，并加盖骑缝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17.2 备用 U 盘外包封的标记要求：备用 U 盘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17.3 接收备用 U 盘时，如果包封上没有按本须知第 17.1 条规定密封，采购人予以拒绝，并退还给供应商。

##### 18. 响应文件的递交与开启

18.1 资格审查文件、符合性审查文件、商务技术部分文件及首次报价文件合编成一份文件并上传至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https://scut.gzebid.cn/#/login?role=gys>)。

18.2 本项目采用电子系统进行，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拟参与本项目采购的供应商应通过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https://scut.gzebid.cn/#/login?role=gys>)递交电子响应文件（若因系统问题导致系统无法正常递交或解密响应文件，经采购人确认后，供应商可通过其它方式或其他约定的时间递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响应本项目采购前，须登录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https://scut.gzebid.cn/#/login?role=gys>)完成本项目的网上登记手续。相关操作详见：网站平台服务》操作手册中的“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若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过程中遇到任何问题，可通过以下方式获取协助：

【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操作指引】热线电话：400-9030-870，平台客服 QQ：2136118347；

【标信通 APP 移动 CA 及电子签章】客服热线：400-658-7878；

【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技术支持】QQ 群：415893172，服务 QQ：1592177016

注：（1）拟参与本项目采购的供应商尚未在平台注册的，请根据网站指引填报相关资料并经平台审核后可完成注册手续，相关操作详见网站平台服务》操作手册中的“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

请拟参与本项目采购的供应商预留充足的时间（至少 1 个工作日）完成注册和响应文件提交的工作，以免影响供应商正常参与本项目采购的响应工作，因此产生的问题，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参与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https://scut.gzebid.cn/#/login?role=gys>)的采购项目响应需使用 CA 认证，供应商需要提前办理 CA 和电子签章，办理方式和注意事项详见平

台服务中的 CA 办理指南。

18.3 当电子响应文件递交出现异常时，应及时联系平台技术人员（**联系方式详见采购公告或采购邀请**）解决，否则将影响供应商响应的有效性，响应文件的提交情况以系统反馈的信息为准。

18.4 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递交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未上传或提交响应文件的；

（2）响应文件解密时间截止时间后，由于供应商原因未成功解密响应文件的，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递交非加密的响应文件备份 U 盘的。

（3）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或未经采购人确认，以其他方式递交响应文件的。

18.5 本项目采用远程电子开启响应文件，供应商代表应当按照本采购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代表应提前进入**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 (<https://scut.gzebid.cn/#/login?role=gys>) 拟参与项目的开标大厅，并在响应截止时间后对已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使用标信通 APP 移动 CA 进行解密，一般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具体时间以采购人设置为准），供应商须在指定时间内解密完毕，并在采购人下发的供应商“响应内容”后 5 分钟内对其首次报价情况进行确认，若供应商未在指定时间内确认信息的，系统将默认供应商对其首次报价情况确认无异议，此后采购人不再接受供应商对该环节信息的任何质疑。信息确认后，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已顺利开启，并由交易系统递交至评审委员会进行评审。

#### **19.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供应商可以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补充、修改时应当及时登录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 (<https://scut.gzebid.cn/#/login?role=gys>) 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重新制作并上传。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除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作出澄清响应，否则供应商不得补充或修改其响应文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不允许撤回，如强行撤回，将列入华南理工大学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并承担相关的法律法规责任。

### **五、评审、磋商**

#### **20. 关于磋商的顺序**

20.1 确定磋商顺序：按照供应商在网上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时间先后顺序进行磋商。

20.2 供应商在供应商等候区等候，工作人员将按照磋商先后顺序安排供应商代表参加磋商。

#### **21. 竞争性磋商小组**

21.1 竞争性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采购人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

21.2 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的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

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

21.3 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4 竞争性磋商小组在采购活动过程中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
- (2) 与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 (3) 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 (4) 编写评审报告；
- (5) 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 (6) 对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并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1.5 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参与供应商的磋商谈判；
- (3) 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对响应供应商进行独立评审，并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 (4)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5)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 (6)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21.6 保密

磋商小组成员以及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 22. 评审、磋商

22.1 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第三章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2.2 竞争性磋商小组对响应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审查结束后，分别与实质性响应供应商进行一对一的磋商。

## 23. 成交无效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成交无效：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向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六、合同授予

### 24. 确定成交供应商

24.1 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24.2 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4.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 24.2 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25. 成交通知和成交结果公告

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就规定的内容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华南理工大学招标中心网站、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及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网站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26. 履约保证金

26.1 在合同签订前，成交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约定的或者经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形式，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即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成交合同金额的 5%。成交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26.2 成交供应商未能按 26.1 的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成交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27. 签订合同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约定的内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8. 采购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四）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但

《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第四项规定的情形除外。

## 七、纪律和监督

### 29. 回避要求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磋商小组成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 30. 疑问和质疑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具体联系方式详见采购邀请中“本次采购事宜的咨询方式”），也可在采购公告发布后3日内通过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https://scut.gzebid.cn/#/login?role=gys>)提出（相关操作详见：网站平台服务》操作手册中的“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总工办

联系电话：020-83172166-811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广仁路1号广仁大厦7楼

邮 编：510030

邮箱：hualunsibu@163.com（用于接收质疑、询问）

## 八、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31. 其他

31.1 成交供应商应按政府有关收费规定及磋商文件的要求，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平台服务费和工程量清单及最高限价审核费：

- （1）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费。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

[2002]1980号、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规定的收费标准，以成交金额为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累计后再下浮20%进行计算（不足人民币5000元的按人民币5000元收取）。

(2) 成交供应商须根据系统提供的成交信息，向平台服务商支付成交金额（无成交金额的项目或者以单价、费率成交的项目，以该项目1年的预算金额作为基准价）千分之四的平台服务费（费用最高不超过1万元，超过1万元按1万元结算；费用由平台服务商收取，并由服务商提供相关的票据和服务）。

(3) 成交供应商须根据采购人提供的缴费信息，向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缴纳工程量清单及最高限价审核费。工程量清单及最高限价审核费以工程量清单及预算编制费作为基数下浮20%进行计取（工程量清单及预算编制费将参照广东省物价局粤价函[2011]742号文规定的工程量清单及预算编制费标准，以成交金额（扣除暂列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后）为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法下浮14%计算）。

31.2 第一次竞争性磋商失败后，项目重新开展竞争性磋商采购时，若响应供应商只有两家，在征得采购人和两家供应商同意后可继续参照竞争性磋商的方式开展采购活动。如两家单位只有一家同意继续参与竞争性磋商，则视为本项目只有一家供应商响应，可以直接采用单一来源的方式继续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 第三章 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和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 一、资格审查

磋商小组按资格审查标准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则资格审查不合格，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 资格审查标准

序号	审查因素	资格审查标准	资格审查内容及要求	备注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社会团体登记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按照磋商文件的内容及格式签署盖章的《响应承诺函》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按照磋商文件的内容及格式签署盖章的《响应承诺函》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按照磋商文件的内容及格式签署盖章的《响应承诺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按照磋商文件的内容及格式签署盖章的《响应承诺函》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供应商（联合体响应的，指联合体各方）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建筑业）政策划分标准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注：中小企业以供应商（联合体响应的，由主办单位出具，但须列出各成员的信息）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八章响应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八章响应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参加报价的意思表达清楚，供应商代表被授权有效。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委托磋商的还应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	
		供应商持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联合体响应的，指联合体各方）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加盖公章	

		<p>供应商持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资质证书，资质和级别符合本项目要求；</p>	<p>（联合体响应的，指联合体各方）有效的资质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p>	
		<p>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持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项目负责人须是供应商的正式职工。</p>	<p>（联合体响应的，由主办单位提供）有效的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p>	
		<p>供应商拟担任本工程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类）。项目负责人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p>	<p>（联合体响应的，由主办单位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类）扫描件加盖公章</p>	
		<p>本次采购 <u>接受</u> 联合体响应。</p>	<p>只接受最多由3家单位组成的联合体。联合体应以承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任务的供应商为主办单位，并签订联合体共同响应协议书，协议书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各方工作不能重复）和责任，按联合体任务分工进行评审。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响应本项目采购。</p>	
4	信用记录	<p>供应商（联合体响应的，指联合体各方）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p>以采购代理机构于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结果应递交给磋商小组。</p>	
5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情形	<p>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提供按照磋商文件的内容及格式签署盖章的《响应承诺函》</p>	
		<p>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提供按照磋商文件的内容及格式签署盖章的《响应承诺函》</p>	

## 二、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对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照符合性审查标准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符合性审查不合格，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 符合性审查标准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1	首次报价一览表及签字盖章	按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签字或盖章。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八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规定
2	首次报价	首次报价未出现下列情形： （1）对同一磋商项目出现两个或以上的报价，且没声明哪个有效； （2）首次总报价高于最高限价； （3）算术复核后的总报价与算术复核前的总报价相比存在1%或以上误差的；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中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相似度达到80%及以上的（以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的检索信息为准）。
3	工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5项规定
4	工程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6项规定
5	响应有效期	响应有效期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6	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6条规定
7	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中不存在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无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响应的其它条款的；无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三、响应文件的澄清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将通过交易系统线上进行。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根据磋商小组的要求提供澄清说明或者相关的证明材料，加盖电子签章后通过交易系统提交给磋商小组评审。

### 四、磋商

4.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结束后，磋商小组分别与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进行磋商。

4.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4.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如合格供应商的资格条件、采购方式和采购程序等）。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通过交易系统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根据磋商小组提出的问题和需求进行逐一响应并提交最终报价，最终在系统生成的承诺函上加盖电子签章进行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对磋商小组提出的问题和需求进行逐一响应，或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对系统生成的承诺函加盖电子公章进行确认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供应商退出磋商，不参与本次采购磋商后的评审环节。**

4.4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第四项“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情形的，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4.5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终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 五、最终报价有效性评审

5.1 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对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的最终报价承诺文件进行算术校核及价格有效性评审。供应商二次下浮率计算后的响应总报价与供应商填报的最后响应总报价不一致时，以二次下浮率为准，由磋商小组修正最后响应总报价。

价格有效性评审表（最终报价）

序号	供应商						
	评审内容						
1	最终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						
2	最终报价高于首次报价的；						
3	最终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的报价； <u>（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或服务的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处理。）</u>						

注

1. 凡出现以上任何一项情形，结论均为无效，否则就为有效。
2.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磋商小组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磋商小组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评委签名：

## 六、综合评分

6.1 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6.2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6.3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6.4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6.5 供应商最终得分为磋商小组所有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6.6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6.6.1 评分分值构成(总分100分):商务技术70分;价格30分。

6.6.2 商务技术评分标准:详见附表1《商务技术详细审查评分标准》

6.6.3 报价评分标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报价)×30

附表1: 商务技术详细审查评分标准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标准
1	施工管理评分	6	
1.1	工程重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	3	<p>优：施工部署、施工质量、施工安全文明及技术措施具有针对性，能结合本项目工程概况特点编制；对重点、难点工序的分析及相应的处理措施合理、全面、有可行性的，得3分；</p> <p>良：施工部署、施工质量、施工安全文明及技术措施具有针对性，但对重点、难点工序的分析及相应的处理措施不够全面，或缺乏有可行性或合理性的，得2分；</p> <p>中：施工部署、施工质量、施工安全文明及技术措施缺乏针对性，但对重点、难点工序进行分析及相应的措施合理、全面、有可行性的，得1分；</p> <p>差：施工部署、施工质量、施工安全文明及技术措施缺乏针对性且对重点、难点工序进行分析及相应的措施不到位，或者没有工程重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的不得分。</p>
1.2	施工组织与技术措施	3	<p>优：施工组织与技术措施科学全面，能结合工程实际情况的，得3分。</p> <p>良：施工组织与技术措施科学全面，没有或不完全结合工程实际情况的，得2分。</p> <p>中：施工组织与技术措施一般，能结合工程实际情况的，得1分。</p> <p>差：施工组织与技术措施一般，没有或不完全结合工程实际情况的，得0分。</p> <p>其他情况或没有工程施工组织与技术措施的不得分。</p>
2	人员配备	37	
2.1	技术负责人（联合体响应的，由主办单位提供）	8	<p>（1）获得机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满10年或以上的，得4分；获得机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满5年或以上但不足10年的，得3分；获得机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不满5年的，得1分。</p> <p>（2）具有机电安装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得4分；不满足上述情况的，不得分。</p> <p>注：1. 以《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以及证书扫描件进行认定，并提供该人员近3个月（8-10月）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为其就缴纳社保的证明文件；2. 职称证书以地市级或以上人社部门核发为准，若不是人社部门核发的职称证书，供应商应同时提供地市级或以上人社部门委托核发机构开展职称评审工作的证明文件或其他可由该机构核发的政策文件依据，或在人社部门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管理系统登记的信息记录网页及截图，否则，对该职称证书不予认可；3. 同时提供一级注册建造师和二级注册建造师证书的，按获得年限最长的计算；4. 未按第1点要求提供完整材料的不得分。</p>
		3	<p>从事机电安装工程相关经历5年或以上，得3分；5年以下，得1分。</p> <p>不满足上述情况的，不得分。</p> <p>注：1. 以《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及毕业证书扫描件进行认定，并提供该人员近3个月（8-10月）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为其就缴纳社保的证明文件；2. 未按第1点要求提供完整材料的不得分。</p>
2.2	造价负责人（联合体响应的，由主办单位	3	<p>（1）具有有效期内的安装工程专业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含按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的规定，根据原人事部、原建设部发布的《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发〔1996〕77号）取得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并经注册且在有效期内的，等同于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得3分；</p> <p>（2）具有有效期内的安装工程专业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得1分；</p> <p>注：以《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及注册证书扫描件进行认定，并提供该人员近3个月（8-10月）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为其就缴纳社保的证明文件；2. 未按第1点要求提供完整材料的不得分。</p>

	位提供)		
2.3	其他人员(联合体响应的,由主办单位提供)	9	<p>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造价负责人以外,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置完善合理,其中:</p> <p>拟投入本项目施工的其他人员包括施工员、质量员、机械员、技术员、劳务员、材料员、资料员、标准员、预算员的,得9分,每缺少一名上述人员的扣1分。</p> <p>注:1.以上人员以《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以及各专业配备人员相关专业证书进行认定,并提供该人员近3个月(8-10月)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为其就缴纳社保的证明文件;2.配备人员专业与实际专业不匹配的,该人员不得分;3.上述人员不得兼任,同时兼任只按一名计算;4.未按第1点要求提供完整材料的人员不得分。</p>
2.4	供应商现场答辩	14	<p>评审委员会根据以下几个方面对供应商现场答辩的情况进行评分:</p> <p>(1)现场答辩代表为项目负责人得2分,为项目管理机构其他人员得1分;</p> <p>(2)陈述现场勘察情况以及对本项目的了解程度:</p> <p>优:能够完整且有针对性地陈述现场勘察情况,且针对本项目的现场施工因素及施工环境有一定了解的,得3分。</p> <p>良:对现场勘察情况的陈述缺乏完整性或针对性,或者对本项目的现场施工因素及施工环境了解一般的,得2分。</p> <p>中:对现场勘察情况的陈述缺乏完整性或针对性,且对本项目的现场施工因素及施工环境了解一般的,得1分。</p> <p>差:未对现场勘察情况进行陈述或者对本项目的现场施工因素及施工环境不了解,得0分。</p> <p>(3)对确保本工程通风系统稳定运行的保障措施的陈述:</p> <p>优:针对本项目,有完整的施工工艺措施和产品质量、定期检测及维护等保障措施,且措施合理、可行的,得3分。</p> <p>良:针对本项目,施工工艺措施缺乏完整性,或者产品质量、定期检测及维护等保障措施缺乏合理性或可行性,得2分。</p> <p>中:针对本项目,施工工艺措施缺乏完整性,且产品质量、定期检测及维护等保障措施缺乏合理性或可行性,得1分。</p> <p>差:未对施工工艺措施和产品质量、定期检测及维护等保障措施进行陈述,得0分。</p> <p>(4)陈述本项目优化室内空气质量的应对措施和各实验室能耗计算的依据</p> <p>优:针对本项目,有完整的优化室内空气质量的应对措施,且各实验室能耗计算具备合理性、可行性,得3分。</p> <p>良:针对本项目,缺乏完整的优化室内空气质量的应对措施,或者各实验室能耗计算缺乏合理性或可行性,得2分。</p> <p>中:针对本项目,缺乏完整的优化室内空气质量的应对措施,且各实验室能耗计算缺乏合理性或可行性,得1分。</p> <p>差:未对本项目优化室内空气质量的应对措施和计算各实验室能耗的依据进行陈述,得0分。</p> <p>(5)供应商答辩人陈述完成后,对评委提问的应答情况:</p> <p>优:应答条理清晰,问题阐释清楚,得3分;</p> <p>良:应答条理不清晰,或问题阐释不清楚,得2分;</p> <p>中:应答条理不清晰,且问题阐释不清楚,得1分;</p> <p>差:未回答或答非所问,得0分;</p> <p>评委未提问该项默认为良。</p> <p>注:1.供应商未参加答辩的,得0分。</p> <p>2.答辩代表(仅限1人)在参与答辩时须提供授权委托书以及身份证原件。</p> <p>3.答辩顺序的确定:按照供应商在网上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时间先后顺序。</p> <p>4.答辩人员的到场要求:根据答辩开始前确定的答辩顺序,供应商答辩代表在参加答辩时,须出示第2点要求的证明材料,经磋商小组核对身份后方可参与答辩。供</p>

			<p>应商答辩代表未能提供第 2 点要求的证明材料的不予参加答辩环节。</p> <p>5. 答辩开始时间：磋商小组在完成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及价格有效性评审表（最终报价）后可开始答辩，具体答辩开始时间以磋商小组通知为准。未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及价格有效性评审表（最终报价）的供应商无需再参与答辩。</p> <p>6. 答辩形式与要求：答辩人员按要求进入答辩区域；答辩人员先陈述，评委针对陈述内容及施工组织方案进行提问，由答辩代表进行解答。</p> <p>7. 答辩时长控制：供应商陈述环节时长控制在 5 分钟内。</p> <p>8. 供应商答辩代表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 1 小时内到达招标代理处等候（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广仁路 1 号广仁大厦 6 楼开标大厅）</p>
3	企业资质	27	
3.1	企业类似业绩	18	<p>供应商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过质量合格的类似业绩，每项得 2 分，最高得 18 分；</p> <p>注：1. 类似业绩是指实验室通风改造工程；2. 须提供《类似项目业绩表》、竣工验收报告复印件以及业绩合同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2. 合同材料须能体现时间、项目实施内容等与本项评审相关的信息，否则供应商须提供其他证明材料进行佐证（仅有供应商确认的材料不能作为佐证材料）；3. 若业绩项目为联合体项目或分包项目，供应商须提供证明材料证明其承包该部分的实施内容，否则不得分；4. 同一业绩只按最高分数计算一次分数，不重复计算；5. 不能完全体现与本项评审相关信息或者未按第 2 点要求提供完整材料的业绩不得分。</p>
3.2	实验室建设能力	9	<p>实验室建设能力以供应商提供的关于实验室建设相关的专利证书材料为判断依据，每个得 3 分，最多得 9 分。</p> <p>专利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网站（<a href="http://www.sipo.gov.cn/zfwpt/">http://www.sipo.gov.cn/zfwpt/</a>，网站中的“专利检索查询”-“公众查询”）可查询的专利为准，供应商须提交可反映企业专利类型为“实用新型专利”、专利号的查询页面打印件加盖公章，时间以申请日期为准。</p>

## 七、评审报告

7.1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第三条第四项“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情形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则由磋商小组投票表决。

7.2 评审、磋商结束磋商小组应编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第四章 合同条款

(另册)

##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 （另册）详见工程量清单 COS 文件

1. 工程量清单：供应商按照本磋商文件第 12.1.4 条款的要求编制。
2. 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在品牌选用表中填写一个明确选用的品牌或厂家名称。供应商应优先选用采购人推荐的材料设备品牌或厂家，若供应商在编制报价时所选用的材料设备品牌（厂家）是优于或相当于采购人推荐的品牌（厂家）的，在签订合同时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否则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更换为采购人推荐的品牌且费用不予增加。

## 第六章 图纸

(另册，本项目仅提供电子版图纸)

##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一、与本工程相关的现行施工验收标准及规范和工程技术、质量评定标准。

二、依据技术文件要求，本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必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及省、市、行业的一切有关法规、规范、标准以及采购人的要求。

三、采购人要求

### 1、设计依据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规范》（GB50738-2011）、《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排风柜》（JB/T6412-1999）、《实验室变风量排风柜》（JG/T222-2007）、《民用建筑电线电缆防火设计规程》（DGJ08-93-2002）

### 2、通风系统技术要求

- (1)需求范围：主要包括C栋一层实验室排风系统、自控系统、废气处理系统。
- (2)通风设备采用离心风机，离心排风机均安装在楼顶。
- (3)废气由活性炭箱经行处理到达环评标准后，高空排放。
- (4)确保通风柜对实验中有有害物质的防护——安全的面风速控制，控制面风速 $0.3\sim 0.5\text{m/s}$ ，响应时间 $\leq 2\text{s}$ ，面风速偏差 $\leq \pm 20\%$ ，噪声 $\leq 60\text{dB(A)}$ 。

### 3、通风系统重要设备要求

#### 3.1 全钢通风柜、PP通用柜台面技术要求

台面采用 $\geq 18\text{mm}$ 岩板级陶瓷，属于A1级别不燃材料，一体实芯黑色坯体烧制，中间无黄锈色夹层，使用进口釉面，漫反射性能好，呈现高光哑光色泽，陶瓷表面平整无橘皮状，平整无凹凸。台面需满足以下性能要求：

(1)荷载性能：依据GB/T10357-2013标准要求对桌面持续垂直静荷载试验，台面均匀施加1500kg荷载，保载840h，检测结果达到试样外观无破坏（中标后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2)抗冲击恢复系数：依据GB/T3810-2016标准检测，抗冲击性检测结果 $\geq 0.90$ （中标后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3)莫氏硬度：依据JC/T908-2013（2017）标准检测，莫氏硬度检测结果 $\geq 7$ 级（中标后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4) 耐磨性：依据 GB/T4100-2015 检验要求，耐磨性检测结果值 $\geq 12000$  转，4 级（中标后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 3.2 机制阻燃型玻璃钢通风柜台面技术要求

台面整体厚度 $\geq 12.7$ mm 厚实芯理化板

(1) 耐腐蚀性能优越，通过“国家化学建筑材料测试中心”抽样检验（非委托送检），按照 GB/T17657-2022 标准检验，其中 65%硝酸、98%硫酸、37%盐酸、40%氢氟酸、88%甲酸、99%乙酸、1%硝酸银、85%磷酸、30%过氧化氢、0.1%甲酚红乙醇溶液、77%硫酸+65%硝酸等不少于 75 种溶液或试剂检验结果达到 5 级并无明显变化。

(2) 物理性能符合 GB/T7911 及 GB/T17657 中技术要求，通过“国家化学建筑材料测试中心”抽样检验（非委托送检），耐沸水、耐干热（180℃）、耐污染、耐香烟灼烧、抗拉强度、耐龟裂、抗大球冲击、耐湿热、耐水蒸气、耐刮划、弯曲强度、弯曲弹性模量等共计 23 种检测项目结果合格。其中弯曲弹性模量 $\geq 17000$ MPa；耐光色牢度、耐干热均达到 5 级；耐磨性转数 $\geq 1140$  转；防静电性能 $\leq 1.3 \times 10^9 \Omega$ 。

(3) 通过“国家人造板与木竹制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检验，甲醛释放量按 GB/39600-2021 检测标准，达到 Enf 级；结果要求 $\leq 0.013$ mg/m<sup>3</sup>。

(4) 通过“国家防火建筑材料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抽样检测（非委托送检），燃烧性能符合 GB20286-2006 标准中 B1（C-s1, d0, t1）级，检测结果达到点燃时间 60s 内焰尖高度 $\leq 40$ mm；烟气毒性等级达到 ZA3 级。

(5) 抗菌性能：依据 JIS Z 2801:2010 检测标准检测，检测包括以下菌种：大肠杆菌、肺炎克雷伯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表皮葡萄球菌、宋氏志贺氏菌，5 种菌种的检测结果抗菌率均 $\geq 99\%$ ，其中金黄色葡萄球菌、大肠杆菌的抗菌活性值均 $\geq 5$ 。

(6) 通过 SGS 测试，采用环境检测舱法检测与评估室内材料的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按 Emission testing method for California specification 01350, Version 1.2 (January 2017) 检测标准，TVOC、苯酚、甲苯、二噁烷、甲基氯仿、二氯甲烷、氯苯等均为未检出。

(7) 通过“国家建筑工程材料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测试，按 GB6566-2010 检测标准，放射性核素限量 $\leq 0.1$ 。

(8) 按 ISO14067&PAS2050 标准及准则，取得《碳足迹认证证书》。

(9) 台面材料生产厂家必须通过 FSC 国际森林管理监管链认证、SEFA 认证、PEFC 认证。

(10) 台面材料厂家获得《公共场所阻燃制品及组件标识使用证书》。

### 3.3 机制阻燃型玻璃钢通风柜技术参数要求

#### (1) 通风柜结构材质技术要求

① 通风柜须符合《实验室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24820-2009) 标准。

② 材质：采用阻燃型玻璃钢，通风柜上、下箱机模成型：均采用高分子材料经过机器设备高温热压固化倒模而成，具有耐酸、防腐、耐高温 ( $<180^{\circ}\text{C} \leq 300^{\circ}\text{C}$ )、阻燃、耐刮、环保等特点。

③ 机制阻燃型玻璃钢通风柜上、下箱体，整体可拆装。成型产品内部无其它夹层，内外材料一致。

④ 箱体：全部采用阻燃玻璃钢开模整体压模，一次成型，上箱体并配有凝液接槽功能，防腐性能好。上箱体顶部加盖板，可拆卸，盖板防潮防尘。

⑤ 机制阻燃型玻璃钢通风柜顶板及灯罩全部采用阻燃防腐材料经过机器设备高温热压固化倒模而成，设有风向导流层，并配有凝液接槽功能，防止液体回流。三防灯暗藏式安装于通风柜顶罩上，防止与通风柜内及室内的气体接触。

⑥ 机制阻燃型玻璃钢通风柜导流板：独特的导流板设计，设有调风速功能，必免排风死角，亦采用高分子复合材料经过机器设备高温热压固化倒模而成。导流层内设有冷凝水自动收集装置，冷凝水按指定的要求须达到安全排放。

⑦ 视窗：单片式垂直视窗，上下开门结构，置于操作空间与操作者之间以保护操作者安全，视窗可停于任意活动点。

⑧ 机制阻燃型玻璃钢通风柜门板：采用阻燃防腐型玻璃钢材质(内无任何夹层)，内、外门组合式设计，可根据需要内、外门采用不同的颜色来搭配。

⑨ 机制阻燃型玻璃钢通风柜门拉手：模具一次成型，结构紧密不容易脱落。

⑩ 操作台面：台面采用  $\geq 18\text{mm}$  岩板级陶瓷。

⑪ 阻燃玻璃钢通风柜工作台风速在 0.3-0.5M/S, 电压为 220V 或 380V。噪音： $\leq 60\text{dB}$ 。

⑫ 配件：电控采用中英文液晶超薄显示屏装在通风柜立柱上，插件连接设计，方便操作及维护，配带稳压适配器，具有良好的防腐性能。电源插座\*2 个，其中 220V/10A 多功能插座 4 个。

#### (2) 机制阻燃型通风柜柜体须满足以下性能技术参数要求：

1) 耐液性能：依据 GB/T17657-2013 标准要求，满足 10%的氯化钠溶液；99%的乙酸；5%盐酸；10%氢氧化钠溶液；1%硝酸银溶液；30%过氧化氢溶液；77%硫酸+65%硝酸溶液等

7 项的化学试剂的测试，且检测结果均为无明显变化，分级结果不低于“5 级”。（中标后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2) 不含甲醛：**依据 GB/T17657-2013 标准要求，甲醛释放量检测结果达到“未检出”标准要求。

**3) 物理机械性能要求**（中标后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①表面耐干热性：依据 GB/17657-2013 标准要求，表面耐干热性检验结果达到“5 级”无明显变化；

②耐冷热循环性：依据 GB/17657-2013 标准要求，耐冷热循环性检验结果达到表面无裂纹、鼓泡现象；

③表面耐水蒸气：依据 GB/17657-2013 标准要求，表面耐水蒸气检验结果达到“5 级”无变化；

④表面耐龟裂性：依据 GB/17657-2013 标准要求，表面耐龟裂性检验结果达到“5 级”，用 6 倍放大镜观察表面无裂纹；

⑤表面耐划痕性：依据 GB/17657-2013 标准要求，表面耐划痕性检验结果达到 2N 试件表面无大于 90%的连续划痕，表面装饰花纹无破坏现象；

⑥防静电性（体积电阻）：依据 GB/17657-2013 标准要求，防静电性（体积电阻） $\geq 1.1 \times 10^9 \Omega$ ；

⑦弯曲强度：依据 ASTM D790-17 标准要求，弯曲强度 $\geq 40.4 \text{MPa}$ ；

⑧密度：依据 GB/17657-2013 标准要求，密度 $\geq 1.86 \text{g/cm}^3$ ；

⑨耐光色牢度：依据 GB/17657-2013 标准要求，耐光色牢度 $>4$  级。

**4) 阻燃性能要求**（中标后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①氧指数：依据 GB/2406.2-2009 标准；氧指数 $>99\%$

②阻燃级别（垂直燃烧）：依据 GB/T2408-2008 标准，垂直燃烧性能检验结果达到 V-0 级。

**5) 热性能（负荷变形温度）：**依据 GB/1634.2-2019 标准要求，负荷变形温度 $>180^\circ\text{C}$ 。（中标后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 3.4 全钢通风柜技术要求

整体采用组合式结构，上部排风工作面，中间操作台面，下部底柜含独立水、电、气

管线系统。主框架采用 $\geq 1.0\text{mm}$ 厚度冷轧钢板制作框架,钢构件表面使用环氧树脂喷涂粉末静电喷涂,涂层厚度 $\geq 75\mu\text{m}$ 。台面采用 $\geq 18\text{mm}$ 岩板级陶瓷。内衬及导流板采用 $\geq 5\text{mm}$ 抗倍特化学积层板。视窗采用 $\geq 5\text{mm}$ 钢化玻璃。

### 3.5 PP 通风柜技术参数要求

整体采用PP板(聚丙烯)材质制作,厚度 $\geq 8\text{MM}$ 。台面采用 $\geq 18\text{mm}$ 岩板级陶瓷,视窗采用 $\geq 5\text{mm}$ 钢化玻璃。独立配置实验室专用水、电、气管线系统PP通风柜柜体须满足以下技术参数要求:

(1)理化性能:依据检测标准操作台面:耐冷热循环应四周期,无裂缝、鼓泡、起皱和无明显变色;耐水蒸气应 $(60\pm 5)\text{min}$ ,无凸起、龟裂和明显变色;耐干热 $(180\pm 1)^\circ\text{C}$ , $20\text{min}$ ,应不低于3级;物理实验台面抗冲击冲击高度 $1\text{m}$ ,应冲击凹坑直径 $\leq 10\text{mm}$ ;化学实验台面抗化学试剂 $24\text{h}$ ,光泽和颜色,允许有轻微变化;物理、化学实验台面耐高温 $(120\pm 3)^\circ\text{C}$ , $2\text{h}$ ,应无裂纹;生物实验台面耐污染 $24\text{h}$ ,应不低于3级。

(2)力学性能: a. 储物柜依据检测标准进行拉门强度试验:质量 $30\text{kg}$ , $10$ 次;拉门水平静载荷试验:力 $80\text{N}$ , $10$ 次;拉门猛开试验:质量 $3.0\text{kg}$ , $10$ 次;拉门耐久性试验:质量 $2.0\text{kg}$ ,循环次数 $50000$ 次;过载试验: $7\text{d}$ ;主体结构和底架的强度试验:力 $300\text{N}$ , $10$ 次,试验后要求位移值 $<15\text{mm}$ 等试验,试验后标准为零、部件不应断裂或豁裂;用手掀压某些应为牢固的部件时不应出现永久性松动;零、部件不应出现严重影响使用功能的磨损或变形;五金连接件不应出现松动;活动部件(包括门夹装置)的开关应灵便。 b. 空载稳定性试验:力矩 $200\text{N}\cdot\text{m}$ ,不应倾翻。

### 3.6 PP 试剂柜(药品柜)技术参数要求

采用瓷白色PP(聚丙烯)板材,配置3层活动层板+1层固定层板,采用 $5\text{mm}$ 钢化玻璃制作,部分试剂柜须做排风处理。

### 3.7 低温安全柜技术参数要求

(1)尺寸: $610*535*600(50\text{L}) / 610*535*1600(180\text{L})$

(2)三锁配置:具有机械锁+密码锁(2级别2组4-12位电子密码锁)+应急锁

(3)冷轧钢板整体成型全钢毒品柜:增加防盗性能,钢厚度 $>1.2\text{mm}$ 外壳防腐工艺处理

(4)红外防盗报警:对非法侵入立即警报,警报距离 $>10\text{m}$ ,警报声音 $>80\text{dB}$ ;遥控布防撤防:实现布防撤防的远程操作,遥控距离 $>10\text{m}$

(5)温控:柜内温度可以设定,保证药品不挥发。温控范围: $-2\sim 20^\circ\text{C} / -10\sim 20^\circ\text{C} / -20$

~20℃，控制精度±2℃

(6)柜体内胆防腐材料（HIPS）一次成型。柜体内必须安置滤毒包，滤毒包数量不小于 2 个。柜体显著消防标志警示。

### 3.8 防爆安全柜技术参数要求

(1)防火柜产品符合《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等规范要求。柜体漆面为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处理。

(2)整柜 PX 专业防火结构：柜体和门板均由双层 $\geq 1.2\text{mm}$  优质镀锌钢板通过折边焊接构造整体成型，柜体表面无焊缝，两层钢板之间相隔净尺寸 38mm，形成良好的防火绝缘层，顶部释压设计，爆炸能量向上释放；

(3)层板：每台柜子配置 2 块层板，采用镀锌钢板，层板承载面设计可防止意外泄漏的化学品四溢，特殊加强，挂钩坚固可靠，每隔 6cm 层板高度可调节，单块层板承载量达到 100kg；

(4)柜体下部设计有 53mm 深的盛漏槽防止泄漏的液体外溢，符合盛漏规范；

(5)柜体左右两侧设置通风孔，专利火焰阻隔器，外部火焰无法进入，可外接通风系统降低挥发性物质浓度；通风孔在未接通风系统时有封堵盖，保证柜子可独立使用，化学品异味不逸散，高密度挥发物接下方通风，低密度挥发物外接上方通风；

(6)连续的琴式铰链使得柜门平稳闭合开启 180 度，采用手动单开门设计，确保安全柜防火防爆性能，门缝上下大小一致；

(7)采用优质三点联动式门锁，防静电设计，减少摩擦或机械火花，降低静电积蓄；每台柜子处三点联动式门锁外，可选配专用挂锁，实现双人双锁管理，符合中国《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的规定；

(8)根据放置化学品性能，防火柜的每层均可选配防腐蚀 PE 托盘；

(9)柜身设有静电接地传导端口，根据现场条件，方便连接静电接地导线，符合 OSHA 规范；

(10)柜门适当位置张贴带优质反光性能贴纸，提高安全柜在弱视环境下的警示性，耐久不易脱落；

(11)柜体侧面标配 MSDS 存放盒，规范存放柜内危化品说明书。

## 第八章 响应文件格式

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 12 点“响应文件的组成”及以下附件的格式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如响应文件没有按响应文件规定的格式及要求编制，所引起的后果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首次报价一览表内容可按以下表述填写：

- (1) 工期：“XX 日历天”或“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 (2) 工程质量标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 (3) 保修期限：“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华南理工大学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实验大楼通风改  
造工程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SCUT-GC-20240024

响应供应商单位名称：

加盖公章：

（供应商名称须与加盖公章名称一致）

二〇二四年 月 日

# 响应文件文件目录格式

## 目录

一、资格审查文件 .....	51
(一) 资格性审查自查表.....	51
(二)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社会团体登记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	54
(三) 响应承诺函.....	55
(四)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非中小微企业参与磋商，可不提供） .....	57
(五)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磋商，可不提供） .....	59
(六)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非监狱企业参与磋商，可不提供） .....	60
(七)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61
(八) 授权委托书.....	62
(九) 其他资格审查文件.....	63
二、符合性审查文件 .....	64
(一) 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64
(二) 磋商保证金缴纳凭证扫描件.....	65
(三) 首次报价一览表.....	66
(四) 主要材料（设备）厂家或品牌选用表.....	67
(五) 附加条款说明表.....	79
三、商务技术部分文件 .....	80
(一) 商务技术评审自查表.....	80
(二)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83
(三) 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及业绩表.....	84
(四) 企业类似工程业绩表.....	85
(五) 其他商务技术响应证明文件.....	86
四、首次报价文件 .....	87

## 一、资格审查文件

### 特别提示

请响应供应商认真核对以下自查表相关资料提供情况，标明页码并在“广咨国际数字化投标工具客户端”编辑响应文件时，将响应文件对应的证明材料页码与评审条款进行一一对应标识，供应商应充分重视标识的过程，以便磋商小组能够快速、准确地对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由于没有标识、标识错误或者标识不全等供应商工作不认真行为，导致磋商小组的评审出现偏差的，其结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一) 资格性审查自查表

序号	审查因素	资格审查标准	资格审查内容及要求	自查结果 (确认则打 √)	证明文件 (如有)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社会团体登记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按照磋商文件的内容及格式签署盖章的《响应承诺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按照磋商文件的内容及格式签署盖章的《响应承诺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按照磋商文件的内容及格式签署盖章的《响应承诺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按照磋商文件的内容及格式签署盖章的《响应承诺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供应商（联合体响应的，指联合体各方）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建筑业）政策划分标准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注：中小企业以供应商（联合体响应的，由主办单位出具，但须列出各成员的信息）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八章响应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八章响应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序号	审查因素	资格审查标准	资格审查内容及要求	自查结果 (确认则打√)	证明文件 (如有)
			(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否则不予认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参加报价的意思表达清楚, 供应商代表被授权有效。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委托磋商的还应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供应商持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联合体响应的, 指联合体各方)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加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供应商持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资质证书, 资质和级别符合本项目要求;	(联合体响应的, 指联合体各方)有效的资质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并持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项目负责人须是供应商的正式职工。	(联合体响应的, 由主办单位提供)有效的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供应商拟担任本工程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类)。项目负责人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联合体响应的, 由主办单位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类)扫描件加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本次采购 <u>接受</u> 联合体响应。	只接受最多由 3 家单位组成的联合体。联合体应以承担 <u>建筑机电安装工程</u> 任务的供应商为主办单位, 并签订联合体共同响应协议书, 协议书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各方工作不能重复)和责任, 按联合体任务分工进行评审。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响应本项目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序号	审查因素	资格审查标准	资格审查内容及要求	自查结果 (确认则打√)	证明文件 (如有)
4	信用记录	<p>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以采购代理机构于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p>以采购代理机构于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结果应递交给磋商小组。</p>	<p><input type="checkbox"/>有<input type="checkbox"/>无</p>	<p>第( )页</p>
5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情形	<p>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提供按照磋商文件的内容及格式签署盖章的《响应承诺函》</p>	<p><input type="checkbox"/>有<input type="checkbox"/>无</p>	<p>第( )页</p>
		<p>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提供按照磋商文件的内容及格式签署盖章的《响应承诺函》</p>	<p><input type="checkbox"/>有<input type="checkbox"/>无</p>	<p>第( )页</p>

(二)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社会团体登记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 （三）响应承诺函

致华南理工大学：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华南理工大学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实验大楼通风改造工程竞争性磋商文件（项目编号：SCUT-GC-20240024）的全部内容，我方愿意参与响应。

2、我方在参与响应前已详细研究了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磋商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磋商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3、我方愿意遵守磋商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磋商，并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4、                    （供应商名称）作为供应商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响应的一切事宜。我方已完全明白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磋商文件提供的全部工程与相关服务的首次总报价详见《首次报价一览表》。

（二）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响应截止日有效，如有在响应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成交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启日之后，响应有效期之内撤回响应或成交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磋商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响应。

（六）我方如果成交，将保证履行磋商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七）我方如果成交，最终报价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如我方首次报价与最终报价不一致时，以最终报价为准。

（八）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九）我方最终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十）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以及向造价咨询单位支付工程量清单及预算审核费（如有），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以上费用，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承诺向相关单位足额支付。

(十一) 我方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二) 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 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我方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十三)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磋商小组可将我方做无效响应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四) 我方对在本函及响应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五) 所有与本磋商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 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体响应的，由主办单位出具，但须列出各成员的信息）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华南理工大学的（华南理工大学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实验大楼通风改造工程）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府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华南理工大学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实验大楼通风改造工程，属于建筑业；承建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填报须知：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以上数据，新成立企业应参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如实判断。

(2) “标的名称”要与项目名称相对应。

(3) 《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最终落款处的企业名称及盖章均为供应商。

(4) 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供应商应从分包企业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分包企业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磋商，可不提供）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华南理工大学的华南理工大学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实验大楼通风改造工程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承担工程。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

日期：

(六)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非监狱企业参与磋商，可不提供）

####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七)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八）授权委托书

（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

本人\_\_\_\_\_（姓名、职务）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_\_\_\_\_（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1）签署、澄清、补正、修改、撤回、提交华南理工大学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实验大楼通风改造工程（项目编号：SCUT-GC-20240024）响应文件；（2）签署并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及最终报价；（3）退出磋商；（4）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5）询问、质疑、投诉等相关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盖单位章）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九）其他资格审查文件

1. 联合体共同响应协议书（联合体响应时提供）；
2. 符合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要求的企业资质证书；
3.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4. 拟派项目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文件；
5. 拟派专职安全员的相关证明文件；
6.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文件；

## 二、符合性审查文件

### 特别提示

请响应供应商认真核对以下自查表相关资料提供情况，标明页码并在“广咨国际数字化投标工具客户端”编辑响应文件时，将响应文件对应的证明材料页码与评审条款进行一一对应标识，供应商应充分重视标识的过程，以便评审委员会能够快速、准确地对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由于没有标识、标识错误或者标识不全等供应商工作不认真行为，导致评审委员会的评审出现偏差的，其结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一) 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自查结果 (确认则打√)	证明文件 (如有)
1	首次报价一览表及签字盖章	按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签字或盖章。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八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2	首次报价	首次报价未出现下列情形： (1) 对同一磋商项目出现两个或以上的报价，且没声明哪个有效； (2) 首次总报价高于最高限价； (3) 算术复核后的总报价与算术复核前的总报价相比存在1% 或以上误差的；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中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相似度达到 80%及以上的(以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的检索信息为准)。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3	工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5项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4	工程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6项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5	响应有效期	响应有效期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6	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6条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7	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中不存在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无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响应的其它条款的；无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 (二) 磋商保证金缴纳凭证扫描件

### (三) 首次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华南理工大学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实验大楼通风改造工程		
首次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元）	大写：		
	小写：		
其中：暂列金额（元）	大写：		
	小写：		
其中：暂估价（元）	大写：		
	小写：		
其中：建筑垃圾处置费（元）	大写：		
	小写：		
工期			
工程质量标准			
保修期限			
委派的项目负责人	姓名		
	身份证号码		
	注册编号		
	联系方式（固话及移动电话）		
委派的安全员	姓名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编号		
	联系方式（固话及移动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联系方式	
供应商（企业公章）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 (四) 主要材料（设备）厂家或品牌选用表

项目名称：华南理工大学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实验大楼通风改造工程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或技术参数（若有）	推荐品牌（优于或相当于）	供应商选用品牌
1	全钢通风柜、PP 通用柜台面	<p>全钢通风柜、PP 通用柜台面技术要求： 台面采用<math>\geq 18\text{mm}</math>岩板级陶瓷，属于A1级别不燃材料；一体实芯黑色坯体烧制，中间无黄锈色夹层，使用进口釉面，漫反射性能好，呈现高光哑光色泽，陶瓷表面平整无橘皮状，平整无凹凸。台面需满足以下性能要求：</p> <p>(1) 荷载性能：依据 GB/T10357-2013 标准要求进行桌面持续垂直静荷载试验，台面均匀施加 1500kg 荷载，保载 840h，检测结果达到试样外观无破坏；（中标后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p> <p>(2) 抗冲击恢复系数：依据 GB/T3810-2016 标准检测，抗冲击性检测结果<math>\geq 0.90</math>。（中标后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p> <p>(3) 莫氏硬度：依据 JC/T908-2013（2017）标准检测，莫氏硬度检测结果<math>\geq 7</math>级；（中标后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p> <p>(4) 耐磨性：依据 GB/T4100-2015 检验要求，耐磨性检测结果值<math>\geq 12000</math>转，4级。（中标后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p>	科恩、榕德、陶克，或满足该技术要求同等品质或以上的产品品牌	
2	机制阻燃型玻璃钢通风柜台面	<p>台面整体厚度<math>\geq 12.7\text{mm}</math>厚实芯理化板</p> <p>1、耐腐蚀性能优越，通过“国家化学建筑材料测试中心”抽样检验（非委托送检），按照 GB/T17657-2022 标准检验，其中 65%硝酸、98%硫酸、37%盐酸、40%氢氟酸、88%甲酸、99%乙酸、1%硝酸银、85%磷酸、30%过氧化氢、0.1%甲酚红乙醇溶液、77%硫酸+65%硝酸等不少于 75 种溶液或试剂检验结果达到 5 级并无明显变化。</p> <p>2、物理性能符合 GB/T7911 及 GB/T17657 中技术要求，通过“国家化学建筑材料测试中心”抽样检验（非委托送检），耐沸水、耐干热（180℃）、耐污染、耐香烟灼烧、抗拉强度、耐龟裂、抗大球冲击、耐湿热、耐水蒸气、耐刮划、弯曲强度、弯曲弹性模量等共计 23 种检测项目结果合格。其中弯曲弹性模量<math>\geq 17000\text{MPa}</math>；耐光色牢度、耐干热均达到 5 级；耐磨性转数<math>\geq 1140</math>转；防静电性能<math>\leq 1.3 \times 10^9 \Omega</math>。</p> <p>3、通过“国家人造板与木竹制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检验，甲醛释放量按 GB/39600-2021 检测标准，达到 Enf 级；结果要求<math>\leq 0.013\text{mg}/\text{m}^3</math>。</p> <p>4、通过“国家防火建筑材料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抽样检测（非委托送检），燃烧性能符合 GB20286-2006</p>	威盛亚、盛富莱、爱克，或满足该技术要求同等品质或以上的产品品牌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或技术参数（若有）	推荐品牌（优于或相当于）	供应商选用品牌
		<p>标准中 B1 (C-s1, d0, t1) 级，检测结果达到点燃时间 60s 内焰尖高度≤40mm；烟气毒性等级达到 ZA3 级。</p> <p>5、抗菌性能：依据 JIS Z 2801:2010 检测标准检测，检测包括以下菌种：大肠杆菌、肺炎克雷伯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表皮葡萄球菌、宋氏志贺氏菌，5 种菌种的检测结果抗菌率均≥99%，其中金黄色葡萄球菌、大肠杆菌的抗菌活性值均≥5。</p> <p>6、通过 SGS 测试，采用环境检测舱法检测与评估室内材料的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按 Emission testing method for California specification 01350, Version 1.2 (January 2017) 检测标准，TVOC、苯酚、甲苯、二噁烷、甲基氯仿、二氯甲烷、氯苯等均为未检出。</p> <p>7、通过“国家建筑工程材料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测试，按 GB6566-2010 检测标准，放射性核素限量≤0.1。</p> <p>8、按 ISO14067&amp;PAS2050 标准及准则，取得《碳足迹认证证书》。</p> <p>9、台面材料生产厂家必须通过 FSC 国际森林管理监管链认证、SEFA 认证、PEFC 认证。</p> <p>10、台面材料厂家获得《公共场所阻燃制品及组件标识使用证书》。</p>		
3	PP 通风柜	<p>(1)柜体结构材质技术要求：</p> <p>①材质：上下柜体全部采用抗强酸碱、耐化学药品、耐冲击磁白色优质阻燃 A 级 PP 板(聚丙烯)材质制作，厚度 8MM，同色同质焊条熔焊修饰处理，表面无锐角。整体具有抗强酸、化学药品，耐冲击，不腐蚀等特点。</p> <p>②下柜体：四角设计“PP 结构”及“T”型结构，可获得很好的承重能力。</p> <p>③内衬：使用进口耐酸碱抗腐蚀 PP 板为内衬材料，内部三段式排风设计，对在不同实验时产生的比重不同有害气体时，确保有害气体完全排放。安装尺寸科学合理，无气流死角，获取最大的废气捕捉性能。</p> <p>④集气罩：通风柜采用顶罩式抽气设计，依现场需求 8-12 英寸排风口，用 PP 耐酸碱材质，具备汇流槽收集凝结水功能。确保风管、风阀和集气罩产生的凝结水下滴，影响实验效果。</p> <p>⑤视窗：为 5mm 钢化玻璃，无段平衡式升降，其配重可停留在任何位置，设计人性化，方便操作。</p> <p>⑥视窗把手：采用特制 PVC 材料，经人体工学设计，外观优美，使用方便。</p> <p>⑦调节门轨道：C 型包容式设计，最低程度减少摩擦力。</p> <p>⑧调节门边框：采白色 PP 板铣洗成方型槽，与玻璃采四边包夹嵌处式结合。</p> <p>⑨调节门悬吊钢索与滑轮：采用正宗尼龙覆膜</p>	天赐湾新材料、五环、宝迪亚，或满足该技术要求同等品质或以上的产品品牌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或技术参数（若有）	推荐品牌（优于或相当于）	供应商选用品牌
		<p>钢索（非 PVC 包塑），采用 PP 静音滑轮，摩擦力小。</p> <p>⑩配重：采用配重箱设计，用 PP 包覆。</p> <p>11照明：配 30W 防腐照明灯组，采用防水、防尘、抗冲击 三防带罩日光灯，不与实验气体直接接触，易更换，台面照明度大于 400LUX。</p> <p>12插座：采用防尘、防溅带有自动闭合功能防护盖的安全插座。</p> <p>13控制面板：可控制照明、电源插座、风机、风阀的开关。设计在外面板上，采用触摸式智能电路板，便于观察操作与控制。</p> <p>14把手和铰链：采用 PP 射出成型，不易腐蚀（自主研发开模），有蓝色，白色，灰色可选。</p> <p><b>(2)通风柜柜体须满足以下技术参数要求：</b></p> <p>① <b>尺寸偏差：</b>宽*深*高偏差<math>\leq\pm 5\text{mm}</math>；台面、正视面板翘曲度的对角线长度<math>\geq 1400</math>，<math>\leq 3.0</math>；台面、正视面板平整度<math>\leq 0.2</math>，底脚平稳性<math>\leq 1.0</math>；门与框架、门与门相邻表面间的距离偏差(非设计要求)<math>\leq 2.0</math>；所有分缝(非设计要求)<math>\leq 2.0</math>。</p> <p>②<b>外观性能要求：</b>操作台面不应有裂缝、渗透现象，不应有污物、不应有杂质；玻璃件外观要求外露周边应磨边处理，安装牢固，玻璃应光洁平滑，不应有裂纹、划伤、沙粒、疙瘩和麻点等缺陷。</p> <p>③<b>安全性要求：</b>活动部件间距离<math>\leq 8\text{mm}</math> 或<math>\geq 25\text{mm}</math>；与人体接触的零部件不应有毛刺、刃口、尖锐在棱角和端头；需保留液体的操作台面，应在其所有边上配有挡水板，挡水板与台面拼接应牢固、接缝应紧密，挡水板与挡水板对接应无错位；所有垂直滑行的前卷门，在高于闭合点 50mm 的任一位置，不应自行移动；抽屉和柜门前端面上部的操作台面应做斜边或相应的泛水处理，避免台面液体的滴落残留或滴入柜体内；操作台面接缝应平整、紧密，不应渗水、开缝。</p> <p>④<b>理化性能：</b>依据检测标准操作台面：耐冷热循环应四周期，无裂缝、起泡、起皱和无明显变色；耐水蒸气应<math>(60\pm 5)\text{min}</math>，无凸起、龟裂和明显变色；耐干热<math>(180\pm 1)^\circ\text{C}</math>，20min，应不低于 3 级；物理实验台面抗冲击冲击高度 1m，应冲击凹坑直径<math>\leq 10\text{mm}</math>；化学实验台面抗化学试剂 24h，光泽和颜色，允许有轻微变化；物理、化学实验台面耐高温<math>(120\pm 3)^\circ\text{C}</math>，2h，应无裂纹；生物实验台面耐污染 24h，应不低于 3 级。 （中标后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p> <p>⑤<b>力学性能：</b>a. 储物柜依据检测标准进行拉门强度试验：质量 30kg，10 次；拉门水平静载荷试验：力 80N，10 次；拉门猛开试验：质量 3.0kg，10 次；拉门耐久性试验：质量 2.0kg，循环次数 50000 次；过载试验：7d；主体结构和底架的强度试验：力 300N，10 次，试验后要求位移值<math>&lt; 15\text{mm}</math> 等试验，试验后标准为零、部件不应断裂或豁裂；用手掀压某些</p>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或技术参数 (若有)	推荐品牌 (优于或相当于)	供应商选用品牌
		<p>应为牢固的部件时不应出现永久性松动；零、部件不应出现严重影响使用功能的磨损或变形；五金连接件不应出现松动；活动部件(包括门夹装置)的开关应灵便。b. 空载稳定性试验:力矩 200N·m, 不应倾翻。(中标后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p> <p><b>(3)生产工艺要求:</b>下料:PP 片材经过 CNC 进行编程、刨坑、下料;成型:使用夹具等辅助设备进行折弯、对位、固定、焊接成半成品; 组装:将半成品基于水平平台上进行对位、固定、焊接完成整体组装并调试。</p>		
4	机制阻燃玻璃钢通风柜	<p><b>(1)通风柜结构材质技术要求</b></p> <p>① 通风柜须符合《实验室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24820-2009)标准。</p> <p>② 材质:采用阻燃型玻璃钢,通风柜上、下箱机模成型:均采用高分子材料经过机器设备高温热压固化倒模而成,具有耐酸、防腐、耐高温 (&lt;180℃ ≤ 300℃)、阻燃、耐刮、环保等特点。</p> <p>③ 机制阻燃型玻璃钢通风柜上、下箱体,整体可拆装。成型产品内部无其它夹层,内外材料一致。</p> <p>④ 箱体:全部采用阻燃玻璃钢开模整体压模,一次成型,上箱体并配有凝液接槽功能,防腐性能好。上箱体顶部加盖板,可拆卸,盖板防潮防尘。</p> <p>⑤ 机制阻燃型玻璃钢通风柜顶板及灯罩全部采用阻燃防腐材料经过机器设备高温热压固化倒模而成,设有风向导流层,并配有凝液接槽功能,防止液体回流。三防灯暗藏式安装于通风柜顶罩上,防止与通风柜内及室内的气体接触。</p> <p>⑥ 机制阻燃型玻璃钢通风柜导流板:独特的导流板设计,设有调风速功能,必免排风死角,亦采用高分子复合材料经过机器设备高温热压固化倒模而成。导流层内设有冷凝水自动收集装置,冷凝水按指定的要求须达到安全排放。</p> <p>⑦ 视窗:单片式垂直视窗,上下开门结构,置于操作空间与操作者之间以保护操作者安全,视窗可停于任意活动点。</p> <p>⑧ 机制阻燃型玻璃钢通风柜门板:采用阻燃防腐型玻璃钢材质(内无任何夹层),内、外门组合式设计,可根据需要内、外门采用不同的颜色来搭配。</p> <p>⑨ 机制阻燃型玻璃钢通风柜门拉手:模具一次成型,结构紧密不容易脱落。</p> <p>⑩ 操作台面:台面采用 ≥18mm 岩板级陶瓷。</p> <p>11 阻燃玻璃钢通风柜工作台风速在 0.3-0.5M/S,电压为 220V 或 380V。噪音: ≤60dB。</p> <p>12 配件:电控采用中英文液晶超薄显示屏装在通风柜立柱上,插件连接设计,方便操作及维护,配带稳压适配器,具有良好的防腐性能。电源插座*2 个,其中 220V/10A 多功能插座 4 个。</p> <p><b>(2)机制阻燃型通风柜柜体须满足以下性能技术参</b></p>	蒙利莱、达盛昌、科宇,或满足该技术要求同等品质或以上的产品品牌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或技术参数 (若有)	推荐品牌 (优于或相当于)	供应商选用品牌
		<p>数要求:</p> <p>1) <b>耐液性能:</b> 依据 GB/T17657-2013 标准要求, 满足 10%的氯化钠溶液; 99%的乙酸; 5%盐酸; 10%氢氧化钠溶液; 1%硝酸银溶液; 30%过氧化氢溶液; 77%硫酸+65%硝酸溶液等 7 项的化学试剂的测试, 且检测结果均为无明显变化, 分级结果不低于“5 级”。(中标后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p> <p>2) <b>不含甲醛:</b> 依据 GB/T17657-2013 标准要求, 甲醛释放量检测结果达到“未检出”标准要求</p> <p>3) <b>物理机械性能要求</b> (中标后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p> <p>①表面耐干热性: 依据 GB/17657-2013 标准要求, 表面耐干热性检验结果达到“5 级”无明显变化;</p> <p>②耐冷热循环性: 依据 GB/17657-2013 标准要求, 耐冷热循环性检验结果达到表面无裂纹、鼓泡现象;</p> <p>③表面耐水蒸气: 依据 GB/17657-2013 标准要求, 表面耐水蒸气检验结果达到“5 级”无变化;</p> <p>④表面耐龟裂性: 依据 GB/17657-2013 标准要求, 表面耐龟裂性检验结果达到“5 级”, 用 6 倍放大镜观察表面无裂纹;</p> <p>⑤表面耐划痕性: 依据 GB/17657-2013 标准要求, 表面耐划痕性检验结果达到 2N 试件表面无大于 90% 的连续划痕, 表面装饰花纹无破坏现象;</p> <p>⑥防静电性 (体积电阻): 依据 GB/17657-2013 标准要求, 防静电性 (体积电阻) <math>\geq 1.1 \times 10^{10}</math>;</p> <p>⑦弯曲强度: 依据 ASTM D790-17 标准要求, 弯曲强度 <math>\geq 40.4</math> MPa;</p> <p>⑧密度: 依据 GB/17657-2013 标准要求, 密度 <math>\geq 1.86</math> g/cm<sup>3</sup>;</p> <p>⑨耐光色牢度: 依据 GB/17657-2013 标准要求, 耐光色牢度 &gt; 4 级;</p> <p>4) <b>阻燃性能要求</b> (中标后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p> <p>①氧指数: 依据 GB/2406.2-2009 标准; 氧指数 &gt; 99%</p> <p>②阻燃级别 (垂直燃烧): 依据 GB/T2408-2008 标准, 垂直燃烧性能检验结果达到 V-0 级。</p> <p>5) <b>热性能 (负荷变形温度):</b> 依据 GB/1634.2-2019 标准要求, 负荷变形温度 &gt; 180℃。(中标后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p>		
5	全钢通风柜	<p>(1) <b>规格尺寸:</b> L*850*2350; 长、宽、高误差点 <math>\leq 3</math>mm; 邻边垂直度: 台面对角线、框架对角线 1000mm 以下 <math>\leq 2</math>mm; 1000mm 以上 <math>\leq 3</math>mm;</p> <p>(2) <b>结构:</b> 采用组合式结构, 上部排风工作面, 中间操作台面, 下部底柜含独立水、电、气管线系统。</p> <p>(3) 上柜部分技术参数要求:</p> <p>①上柜主框架: 采用 <math>\geq 1.0</math>mm 厚度冷轧钢板制作框架, 钢构件表面经高压喷淋工艺处理、烘干后使用环</p>	TMOON、伯努利、德力克, 或满足该技术要求同等品质或以上的产品品牌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或技术参数（若有）	推荐品牌（优于或相当于）	供应商选用品牌
		<p>环氧树脂喷涂粉末静电喷涂经 180° 高温固化，涂层厚度 <math>\geq 75 \mu\text{m}</math>，满足实验室家具硬度、耐腐蚀、附着力的技术要求。表面光滑均匀、色泽一致、无流挂、皱皮、鼓泡、凹陷、压痕。</p> <p>②内衬及导流板：采用<math>\geq 5\text{mm}</math> 抗倍特化学积层板，经数控切割、CNC 专用刀具开孔、铣槽、修边倒角、所有外露边缘需平整光滑不刮手，两边内侧板配一体成型检修门，方便维修。导流板根据排风气流设计满足通风柜在 0.5m/s 的工作面风速，实验产生气体全部通过导流排风口排出无外溢。</p> <p>③视窗：采用<math>\geq 5\text{mm}</math> 钢化玻璃，透明度高，安全性高。窗框及导槽采用 6063-T5 国标铝锭经专业模具拉伸成型后，经专用 CNC 设备进行切、铣、刨、钻孔、攻丝加工。表面经环氧树脂粉末喷涂经高温固化，涂层厚度 <math>\geq 75 \mu\text{m}</math>，满足实验室防潮、防腐要求。配合专用可调导块，使移门耐磨、轻滑，有效解决了传统卡死现象，可随意停留。视窗开启高度在 <math>30\text{mm} \leq H \leq 750\text{mm}</math> 中的任何位置。视窗上印有安全操作指示，提示实验操作者规范操作。依据通风柜 EN14175-3:2019 第三部分型式试验方法要求，传动机构配备自动锁止装置传动皮带断裂后，移动门在 80mm 距离内停止坠落。</p> <p>④同步带：通风柜升降采用新型同步带，同步带内侧成人字齿状，使其与齿形带轮啮合，保障移门两侧同步滑动不偏移，从而保证同步带不脱轨、不跳齿、不与通风柜的固定件有摩擦产生噪音。移动平稳，上下滑动自如，噪音小，可停留在任意高度。新型同步带其抗拉强度达到 200KG 不断裂，其不仅可作为通风柜提拉门升降的传动部件，而且可作为通风柜提拉门升降的信号传输线。</p> <p>⑤人字齿同步带轮：包括本体和设置在本体边缘上的轮齿，人字齿同步带轮承载能力大、运转平稳而且噪音小，用于通风柜上可实现透视窗平稳升降，从而提高实验室通风柜的实用性。</p> <p>⑥照明：采用全罩式灯座设计，内置 3*12W LED 灯，光度<math>\geq 300\text{LUX}</math>，隐藏于导流板下，易维修，具有泄爆功能。</p> <p><b>(4) 下柜部分技术参数要求：</b></p> <p>①采用<math>\geq 1.0\text{mm}</math> 厚度冷轧钢板制作，钢构件表面经高压喷淋工艺处理、烘干后使用环氧树脂喷涂粉末静电喷涂经 180° 高温固化，涂层厚度<math>\geq 75 \mu\text{m}</math>，满足实验室家具硬度、耐腐蚀、附着力的技术要求。表面光滑均匀、色泽一致、无流挂、皱皮、鼓泡、凹陷、压痕。</p> <p>②下柜门：采用<math>\geq 1.0\text{mm}</math> 厚优质冷轧钢板，内外双层扣合式，内填充隔音材料，所有工件经模具冲压折弯焊接而成，焊接部分打磨、抛光处理平滑过渡，焊点无毛刺及假焊，表面经高压喷淋工艺处理、烘干后使用环氧树脂喷涂粉末静电喷涂经 180° 高温</p>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或技术参数 (若有)	推荐品牌 (优于或相当于)	供应商选用品牌
		<p>固化, 涂层厚度 <math>\geq 75 \mu\text{m}</math>, 满足实验室家具硬度、耐腐蚀、附着力的技术要求。表面光滑均匀、色泽一致、无流挂、皱皮、鼓泡、凹陷、压痕。</p> <p>③为防止下柜存放的化学试剂挥发到房间污染空气以及对人员造成危害, 通风柜下柜带负压排风装置。</p> <p>④不锈钢合页: 采用模具成型 <math>\geq 2.0\text{mm}</math> 厚五节转轴 304 不锈钢合页, 门开启角度达到 <math>270^\circ</math> ;</p> <p>⑤拉手: 采用 128 孔距不锈钢 C 型拉手。</p> <p><b>(5) 可选配件</b></p> <p>①水槽: 采用高分子材料 PP 水杯, 由模具一体化成型, 耐酸、碱腐蚀, 抑菌, 易清洁; 配套高分子 PP 下水器、滤片、阻水盖、PP 去水提笼, 可防止杂物堵塞管道; 台下托底式安装, 利用台面残水自然回流, 美观大方。</p> <p>水槽须满足以上技术参数要求:</p> <p>A. 弯曲强度: 要求检验结果为 <math>\geq 42.0\text{MPa}</math>。</p> <p>B. 抗菌性: 检测结果须符合抗菌活性值: <math>4 \leq</math> 金黄色葡萄球菌 <math>\leq 6</math>, <math>2 \leq</math> 大肠埃希氏菌 <math>\leq 4</math>。</p> <p>C. 耐化学性: 经 10% 醋酸, 10% NaOH, 15% 次氯酸钠, 饱和 NaCl 溶液, 70% 乙醇分别试验, 经试验后表面应无永久腐蚀或变形。其中外观及其承载能力的检测也须都符合要求。</p> <p>②水龙头: 可旋转单口龙头, 铜质铸件、陶瓷阀芯, 高亮度环氧树脂喷涂, 防锈耐腐蚀, 可拆卸清洗阻塞, 具有缓压作用。配 PP 水嘴, 可拆卸, 以便连接循环管或真空嘴等特殊用处。</p> <p>水龙头须满足以下技术参数要求:</p> <p>A. 中性盐雾试验: 进行 800h 盐雾试验后, 检测结果要求试样涂层划道处无腐蚀。</p> <p>B. 连接软管密封性: 初始动压在 <math>0.3\text{MPa}</math> 流速 <math>6\text{L}/\text{min}</math>, 保持 5 分钟, 软管无破裂、渗漏和其他缺陷。</p> <p>C. 耐水性试验: 将样品以 <math>45^\circ</math> 角放置, 用 <math>92^\circ\text{C}</math> 至 <math>100^\circ\text{C}</math> 的热水以每分钟 <math>\geq 300</math> 毫升的速率流到漆面 5 分钟, 检测结果: 漆面无热水导致的明显影响。</p> <p>D. 抗细菌性能: 检测结果为: 大肠杆菌抗菌 R 值 <math>\geq 5.0</math>。</p>		
6	PP 试剂柜 (药品柜)	<p>(1) 结构: 采用瓷白色 PP (聚丙烯) 板材, 整体采用 8mm 板材经 CNC 数控下料, 一体折弯成型焊接, 设备所见部位无拼接、无毛刺、无断口; 所有焊接处焊条无变色、无跑浆、无虚焊; 配置 3 层 活动层板+1 层固定层板。部分试剂柜须做排风处理。</p> <p>(2) 柜体: 采用瓷白色 PP (聚丙烯) 板材, 具有卓越的耐腐蚀性, 经同色焊条无缝焊接处理, 保证柜体之坚固及密封性。</p> <p>(3) 柜门: 采用同质 PP 板制作。</p> <p>(4) 视窗: 可选 4mm 白玻璃或 5mm 钢化玻璃制作。</p>	天赐湾新材料、五环、宝迪亚, 或满足该技术要求同等的产品品牌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或技术参数 (若有)	推荐品牌 (优于或相当于)	供应商选用品牌
		<p>(5)层板:采用瓷白色 PP (聚丙烯) 板材, 四边有立边, 立边整体焊接成型, 没有任何废料拼凑。整体设计为活动式, 可随意抽取放在合适的隔层, 自由组合各层空间。层板正面四周立边可获得一定程度防溢效果。</p> <p>(6)门把手:采用经过射出成型的 PP 材料制成, 耐腐蚀性好。(颜色可选)</p> <p>(7)门铰链:采用经过射出成型的 PP 材料制成, 耐腐蚀性好。(颜色可选)</p> <p>(8)排风控制:柜体开<math>\varnothing</math>110 排风口, 安全降低柜内有害气体的聚集风险</p>		
7	低温安全柜	<p>(1)尺寸 : 610*535*600(50L) / 610*535*1600(180L)</p> <p>(2)三锁配置: 具有机械锁+密码锁 (2 级别 2 组 4-12 位电子密码锁)+应急锁</p> <p>(3)冷轧钢板整体成型全钢毒品柜: 增加防盗性能, 钢厚度&gt;1.2mm 外壳防腐工艺处理</p> <p>(4)红外防盗报警: 对非法侵入立即警报, 警报距离&gt;10m, 警报声音&gt;80dB; 遥控布防撤防: 实现布防撤防的远程操作, 遥控距离&gt;10m</p> <p>(5)温控: 柜内温度可以设定, 保证药品不挥发。温控范围: <math>-2\sim 20^{\circ}\text{C}</math> / <math>-10\sim 20^{\circ}\text{C}</math> / <math>-20\sim 20^{\circ}\text{C}</math>, 控制精度<math>\pm 2^{\circ}\text{C}</math></p> <p>(6)柜体内胆防腐材料 (HIPS) 一次成型。柜体内必须安置滤毒包, 滤毒包数量不小于 2 个。柜体显著消防标志警示。</p>	英鹏、利勃、乐博仕, 或满足该技术要求同等品质或以上的产品品牌	
8	防爆安全柜	<p>(1)防火柜产品符合《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等规范要求。柜体漆面为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处理。</p> <p>(2)整柜 PX 专业防火结构: 柜体和门板均由双层<math>\geq 1.2\text{mm}</math> 优质镀锌钢板通过折边焊接构造整体成型, 柜体表面无焊缝, 两层钢板之间相隔净尺寸 38mm, 形成良好的防火绝缘层, 顶部释压设计, 爆炸能量向上释放;</p> <p>(3)层板: 每台柜子配置 2 块层板, 采用镀锌钢板, 层板承载面设计可防止意外泄漏的化学品四溢, 特殊加强, 挂钩坚固可靠, 每隔 6cm 层板高度可调节, 单块层板承载量达到 100kg;</p> <p>(4)柜体下部设计有 53mm 深的盛漏槽防止泄漏的液体外溢, 符合盛漏规范;</p> <p>(5)柜体左右两侧设置通风孔, 专利火焰阻隔器, 外部火焰无法进入, 可外接通风系统降低挥发性物质浓度; 通风孔在未接通风系统时有封堵盖, 保证柜子可独立使用, 化学品异味不逸散, 高密度挥发物接下方通风, 低密度挥发物外接上方通风;</p> <p>(6)连续的琴式铰链使得柜门平稳闭合开启 180 度, 采用手动单开门设计, 确保安全柜防火防爆性能, 门缝上下大小一致;</p> <p>(7)采用优质三点联动式门锁, 防静电设计, 减少摩擦或机械火花, 降低静电积蓄; 每台柜子处三点联</p>	西斯贝尔、立琛、博科, 或满足该技术要求同等品质或以上的产品品牌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或技术参数（若有）	推荐品牌（优于或相当于）	供应商选用品牌
		<p>动式门锁外，可选配专用挂锁，实现双人双锁管理，符合中国《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的规定；</p> <p>(8)根据放置化学品性能，防火柜的每层均可选配防腐蚀 PE 托盘；</p> <p>(9)柜身设有静电接地传导端口，根据现场条件，方便连接静电接地导线，符合 OSHA 规范；</p> <p>(10)柜门适当位置张贴带优质反光性能贴纸，提高安全柜在弱视环境下的警示性，耐久不易脱落；</p> <p>(11)柜体侧面标配 MSDS 存放盒，规范存放柜内危化品说明书；</p>		
9	不锈钢原子罩	<p>(1)配置：不锈钢 304 材质板厚 1.2mm，带手动调节阀，罩口高 300mm，管直径 160mm</p> <p>(2)管一体成型，可拆装式，方便运输，节省运输成本；</p> <p>产品经焊接、打磨抛光处理，无毛刺不刮手，整体美观大方，实用性强；</p>	银田、林森、舜捷，或满足该技术要求同等品质或以上的产品品牌	
10	万向罩	<p>(1)主体：PP 材质；</p> <p>(2)关节：高密度 PP 材质，可 360° 旋转调节方向，易拆卸、重组及清洗；</p> <p>(3)关节密封圈：不易老化之高密度橡胶；</p> <p>(4)关节连接杆：304 不锈钢；</p> <p>(5)关节松紧旋钮：全铜材质确保螺纹不滑丝，内嵌不锈钢轴承，与关节连接杆锁合；</p> <p>(6)气流调节阀：手动调节外部阀门旋钮，控制进入之气流量；</p> <p>(7)伸缩导管 <math>\phi</math> 75/110mm 高密度 PP；</p> <p>(8)铝合金 360° 旋转装置：以固定架为中心最大活动半径 <math>\geq</math>2000mm；</p> <p>(9)拱型/杯型集气罩：高密度 PP/PC 材质；</p> <p>(10)固定底座：高密度 PP 材质由模具注塑一体成型，牢度强，不脱底。安装更方便，且安装后外观平整度高，光滑无凹凸，不易变形；</p> <p>(11)外观要求：部件的色泽应基本一致，无色斑和明显划痕等缺陷，边口的切边应完整，无倾斜、毛边和快口现象，抽气罩圆正，无泛白、变形、变异等影响使用和美观的缺陷；</p> <p>(12)铆接要求：每节点应 <math>\geq</math>2 个铆接点，铆接应平服，无明显间隙和毛刺、开裂等影响牢固的缺陷；</p> <p>(13)调节关节要求：每个关节可顺、逆 360° 任意定位，铆接应平服，关节间隙 <math>\leq</math>0.5mm；末端应能承受 9.8N 拉力试验，各关节定位良好，不应有明显的移位；以固定架为中心，最大活动半径：<math>\geq</math>2000mm.</p> <p>(14)风口要求：调整灵活，任意点定位可靠，关闭时最大漏风间隙 <math>\leq</math>0.20mm</p> <p>(15)耐化学性能：常温下，经硫酸、硝酸、氢氧化钠、甲醛、乙醚各 30%的稀释液，各自擦拭主要部件表面 10min 后洗净，均无明显变形、脱色和影响实用性能的缺陷。</p> <p>(16)耐高温性能：主要零部件在 110℃ 的环境下，在</p>	科恩、博朗、科航，或满足该技术要求同等品质或以上的产品品牌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或技术参数 (若有)	推荐品牌 (优于或相当于)	供应商选用品牌
		<p>高温中持续 1 小时, 试验后应无影响使用功能的缺陷。</p> <p>(17)冲击强度性能: 常温下, 经 0.5J 冲击试验 3 次后, 任一部件不应有破裂等影响强度的现象。</p> <p>(18)集气罩罩子的折光率测试: 检测结果在 1.53-1.67 之间。</p> <p>(19)RoHS 环保试验: 对样品进行铅、汞、镉、六价铬、多溴联苯 (PBBs)、多溴二苯醚 (PBDEs) 和邻苯二甲酸酯 (如邻苯二甲酸二丁酯 (DBP)、邻苯二甲酸丁苄酯 (BBP)、邻苯二甲酸二 (2-乙基己基) 酯 (DEHP) 和邻苯二甲酸二异丁酯 (DIBP)) 等项目检测, 检测结果符合 RoHS 的限值要求</p>		
11	定风量风阀	<p>阀体采用镀锌钢板材质, 气囊聚氨酯材质, 阀门类型气囊式机械结构, 阀门属性压力无关,</p> <p>风量范围 4: 1, 压差范围 50-1000Pa, 参照 JG/T20-1999 JG/T436-2014, 检测率 100%, 检测精度: 里程范围: 100-2500m<sup>3</sup>/h, 测量精度±8%, 里程范围: 250-2500m<sup>3</sup>/h, 测量精度±5%, 承插式, 阀体厚度 400MM, 阀体需防腐喷塑, 颜色为白色。</p>	研普、中境、佰伦, 或满足该技术要求同等品质或以上的产品品牌	
12	VAV 风阀	<p>(1) 阀体采用耐腐蚀、阻燃一体成型 PPS 材料, 直径 <math>\Phi</math> 315mm, 模压一体成型确保高强度及耐用性, PPS 材质高耐腐蚀性, 带气密环, 带流量检测段精确测量排风量;</p> <p>(2) 结构紧凑, 长仅 400mm</p> <p>(3) 在不利气流入口条件下仍有很高的测量精度</p> <p>(4) 带快速执行器 (气流控制系统)</p> <p>(5) 采用气流挡板或喷嘴测量流量</p> <p>(6) 插拔式测压管方便清洗</p> <p>(7) 阀片关闭时密封性符合 EN1751 等级 4</p> <p>(8) 阀箱体的漏风量符合 EN1751 等级 C</p> <p>(9) 待调试阀包含了机械部件和控制部件</p> <p>(10) 平均测压管用于测流量, 可插拔清洗阀片</p> <p>(11) 工厂组装的控制部件, 接线接管完毕</p> <p>(12) 每个阀出厂前都经过气流标定</p> <p>(13) 阀体标有含标定数据的标签</p> <p>(14) 风量控制精度: 控制风量的±5%</p> <p>(15) 机械压力无关性 (150Pa-750Pa 范围内流量保持恒定)</p> <p>(16) 高速反应, 响应时间小于 1 秒, 带 0~10VDC 的流量反馈, 精度: 当前流量的±5%</p> <p>(17) 风量传感器可拆卸、清洗、便于维护;</p> <p>(18) 执行器驱动方式: 电动;</p> <p>(19) 具有法兰和承插连接接口, 便于安装;</p> <p>(20) 无需直管段精确测量;</p> <p>(21) 安全措施: 当断电或故障时, 风阀应处于最大排风状态 (常开状态)</p> <p>(22) 辐射范围: 2300mmx80mm (可设定)</p> <p>(23) 感应光束: 12 束</p> <p>(24) 感应时间&lt;50ms</p>	LABPS、昕展、雅王, 或满足该技术要求同等品质或以上的产品品牌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或技术参数 (若有)	推荐品牌 (优于或相当于)	供应商选用品牌
		(25) 无使用精度漂移 (26) 可设定侦测时间间隔 (一般 3min/10s) (27) 自动感应切换, 数字量输出 (28) 多种模式输出		
13	玻璃钢离心风机	采用优质玻璃钢离心风机且能够完全满足系统功能和克服现场大气环境的影响, 并具备以下特点: (1) 离心风机外壳及叶轮采用玻璃钢; (2) 叶轮: 外观应色泽均匀, 表面光滑, 无裂纹、缺口、毛刺等缺陷, 不允许存在直径 3mm 以上的气泡; 叶轮结构中不允许存在分层、鼓泡、浸渍不良、树脂淤积等缺陷。 (3) 叶轮外缘: 径向圆跳动 $\leq 1\text{mm}$ , 端面圆跳动 $< 1\text{mm}$ 。 (4) 离心风机马达: 采用优质电机, 马达电源: 3 相、380V、50Hz、IP55、F 级绝缘; (5) 转子动平衡: 符合 JB/T 9101 规范之 G2.5 等级; (6) 离心风机机组震动: 符合 JB/T 8689 规范之 4.5mm/s 等级; (7) 离心风机出厂需要有性能曲线检测报告; (8) 获得 AMCA 认证并提供相应的证书以及 CQC 颁发的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明示效率 (节能评价价值) 不小于 80; (9) 具有国家 CNEX 防爆认证证书; (10) SFP 表面玻璃钢性能: 依据 GB3836.1-2010 检测, 表面电阻值为 $1 \times 10^7$ 的 7 次方 $\Omega$ ;	广菱丰、生泰、顶裕, 或满足该技术要求同等品质或以上的产品品牌	
14	活性炭箱	PP 高效活性炭废气处理设备主要用于有机废气的吸附净化, 达到快速高效的吸附效果, 实现达标排放的目标。 (1) 须满足以下性能要求: 检测依据: 依据 HJ/T386-2007 《环境保护产品技术要求工业废气吸附装置》, HJ734-2014 《固定污染源废气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DB11/T136-2016 《固定污染源废气甲烷/总烃/非甲烷总烃的测定便携式氢火焰离子化检测法》。 判定依据依据: HJ/T386-2007 《环境保护产品技术要求工业废气吸附装置》; GB16297-1996 《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 经检验, 该产品排放浓度 (苯、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 符合 GB16297-1996 《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规定的要求; 其余所检验项目符合 HJ/T386-2007 《环境保护产品技术要求工业废气吸附装置》规定要求, 具体检测如下: ① 依据检验标准, 压力损失应符合活性炭吸附装置压力损失 $\leq 1.2\text{KPa}$ 。 ② 依据检验标准, 气密性应符合吸附装置的焊缝、管道连接处、换热器等均应严密、不得漏气符合检验要求。 ③ 依据检验标准, 安全要求表面温度 $\leq 35.4^\circ\text{C}$ 。 ④ 依据检验标准, 苯的排放浓度 $\leq 1.85\text{mg}/\text{m}^3$ , 苯净	五环、广菱丰、生泰, 或满足该技术要求同等品质或以上的产品品牌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或技术参数（若有）	推荐品牌（优于或相当于）	供应商选用品牌
		化率 $\geq 95.4\%$ 。 ⑤依据检验标准，甲苯的排放浓度 $\leq 2.78\text{mg}/\text{m}^3$ ，甲苯净化率 $\geq 92.3\%$ 。 ⑥依据检验标准，二甲苯的排放浓度为 $\leq 2.02\text{mg}/\text{m}^3$ ，苯净化率 $\geq 93.1\%$ 。 ⑦依据检验标准，非甲烷总烃 a 的排放浓度为 $\leq 0.78\text{mg}/\text{m}^3$ ，苯净化率 $\geq 93.2\%$ 。（备注：a 非甲烷总烃以碳计。排放浓度执行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相关限值要求。）		

备注：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在品牌选用表中填写一个明确的选用品牌或厂家名称。供应商应优先选用采购人推荐的材料设备品牌或厂家。若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所选用的材料设备品牌（厂家）是优于或相当于采购人推荐的品牌（厂家）的、在签订合同时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否则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更换为采购人推荐的品牌且费用不予增加。

供应商盖章：

日期： 2024 年 月 日

### (五) 附加条款说明表

序号	名称	具体内容
1		
2		

注：如无附件条款，此项表格内容填“无”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 三、商务技术部分文件

#### (一) 商务技术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标准	自查结果 (确认则打√)	证明文件 (如有)
1	施工管理评分	6			
1.1	工程重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	3	<p>优：施工部署、施工质量、施工安全文明及技术措施具有针对性，能结合本项目工程概况特点编制；对重点、难点工序的分析及相应的处理措施合理、全面、有可行性的，得3分；</p> <p>良：施工部署、施工质量、施工安全文明及技术措施具有针对性，但对重点、难点工序的分析及相应的处理措施不够全面，或缺乏有可行性或合理性的，得2分；</p> <p>中：施工部署、施工质量、施工安全文明及技术措施缺乏针对性，但对重点、难点工序进行分析及相应的措施合理、全面、有可行性的，得1分；</p> <p>差：施工部署、施工质量、施工安全文明及技术措施缺乏针对性且对重点、难点工序进行分析及相应的措施不到位，或者没有工程重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的不得分。</p>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1.2	施工组织与技术措施	3	<p>优：施工组织与技术措施科学全面，能结合工程实际情况的，得3分。</p> <p>良：施工组织与技术措施科学全面，没有或不完全结合工程实际情况的，得2分。</p> <p>中：施工组织与技术措施一般，能结合工程实际情况的，得1分。</p> <p>差：施工组织与技术措施一般，没有或不完全结合工程实际情况的，得0分。</p> <p>其他情况或没有工程施工组织与技术措施的不得分。</p>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2	人员配备	37			
2.1	技术负责人(联合体响应的,由主办单位提供)	8	<p>(1) 获得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满5年或以上的，得4分；获得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满5年或以上的，得1分。</p> <p>(2) 具有建筑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得4分；具有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职称，得1分；</p> <p>不满足上述情况的，不得分。</p> <p>注：1. 以《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以及证书扫描件进行认定，并提供该人员近3个月(8-10月)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为其就缴纳</p>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标准	自查结果 (确认则打√)	证明文件 (如有)
			<p>社保的证明文件；2. 职称证书以地市级或以上人社部门核发为准，若不是人社部门核发的职称证书，供应商应同时提供地市级或以上人社部门委托核发机构开展职称评审工作的证明文件或其他可由该机构核发的政策文件依据，或在人社部门专业技术人才职称管理系统登记的信息记录网页及截图，否则，对该职称证书不予认可；3. 未按第1点要求提供完整材料的不得分。</p>		
		3	<p>从事建筑工程相关经历 10 年或以上，得 3 分；10 年以下，得 1 分。 不满足上述情况的，不得分。 注：1. 以《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及毕业证书扫描件进行认定，并提供该人员近 3 个月（8-10 月）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为其就缴纳社保的证明文件；2. 未按第 1 点要求提供完整材料的不得分。</p>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页
2.2	造价负责人(联合体响应的,由主办单位提供)	3	<p>(1) 具有有效期内的安装工程专业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含按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的规定,根据原人事部、原建设部发布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发〔1996〕77号)取得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并经注册且在有效期内的,等同于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得 3 分; (2) 具有有效期内的安装工程专业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得 1 分; 注:以《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及注册证书扫描件进行认定,并提供该人员近 3 个月(8-10 月)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为其就缴纳社保的证明文件;2. 未按第 1 点要求提供完整材料的不得分。</p>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页
2.3	其他人员(联合体响应的,由主办单位提供)	9	<p>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造价负责人以外,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置完善合理,其中: 拟投入本项目施工的其他人员包括施工员、质量员、机械员、技术员、劳务员、材料员、资料员、标准员、预算员的,得 9 分,每缺少一名上述人员的扣 1 分。 注:1. 以上人员以《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以及各专业配备人员相关专业证书进行认定,并提供该人员近 3 个月(8-10 月)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为其就缴纳社保的证明文件;2. 配备人员专业与实际专业不匹配的,该人员不得分;3. 未按第 1 点要求提供完整材料的人员不得分。</p>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页
2.4	供应商现场答辩	14	是否参加答辩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页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标准	自查结果 (确认则打√)	证明文件 (如有)
3	企业资质	27			
3.1	企业类似业绩	18	<p>供应商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过质量合格的类似业绩，每项得 2 分，最高得 18 分；</p> <p>注：1. 类似业绩是指实验室通风改造工程； 2. 须提供《类似项目业绩表》、竣工验收报告复印件以及业绩合同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2. 合同材料须能体现时间、项目实施内容等与本项评审相关的信息，否则供应商须提供其他证明材料进行佐证（仅有供应商确认的材料不能作为佐证材料）；3. 若业绩项目为联合体项目或分包项目，供应商须提供证明材料证明其承包该部分的实施内容，否则不得分；4. 同一业绩只按最高分数计算一次分数，不重复计算；5. 不能完全体现与本项评审相关信息或者未按第 2 点要求提供完整材料的业绩不得分。</p>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页
3.2	实验室建设能力	9	<p>实验室建设能力以供应商提供的关于实验室建设相关的专利证书材料为判断依据，每个得 3 分，最多得 9 分。</p> <p>专利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网站（<a href="http://www.sipo.gov.cn/zwfwpt/">http://www.sipo.gov.cn/zwfwpt/</a>，网站中的“专利检索查询”-“公众查询”）可查询的专利为准，供应商须提交可反映企业专利类型为“实用新型专利”、专利号的查询页面打印件加盖公章，时间以申请日期为准。</p>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页



### (三) 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及业绩表

## 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及业绩表

姓名		性别		学历		
身份证号		从事相关经历年限		所学专业		
从业简历						
本人完成类似工程概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主要内容	合同签订时间	业主名称及联系电话	本人在工程项目所担任职务	合同金额(万元)

我公司承诺上述内容真实有效。我公司知道隐瞒有关真实情况和填报虚假信息是严重的违法行为，上述内容如有虚假，我公司愿接受监管部门或其他有关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并接受采购人将我公司永久列入黑名单，不参与采购人今后所有项目的投标。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四） 企业类似工程业绩表

##### 企业类似工程业绩表

项目名称：华南理工大学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实验大楼通风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SCUT-GC-20240024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主要内容	合同签订时间	业主名称及联系电话	合同金额（万元）	证明材料（如有，在响应文件页码）
1						第（）页
2						第（）页
3						第（）页
4						第（）页
5						第（）页
6						第（）页
7						第（）页
8						第（）页

注：1. 供应商应如实填写类似项目业绩，不得弄虚作假；

2. 如果供应商有类似工程业绩，请在上表后附业绩的相关材料（如评分表中对相关材料作出要求的，按其要求提供）；

3. 如果供应商没有类似项目业绩，请在上表正文内容第一行填写“无类似工程业绩”。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 (五) 其他商务技术响应证明文件

## 四、首次报价文件

供应商必须按工程量清单填报价格，工程量清单的组成、格式、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和工程量计算规则必须与工程量清单一致。首次报价由供应商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 50500-2013）、竞争性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企业定额、施工现场情况和磋商时拟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或者施工方案，结合企业成本、市场价格以及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载明的风险内容和范围等编制。其中包括如下：

- (1) 投标总报价说明；
- (2)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其中列表明细包括但不限于：

    投标总价封面；

    工程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供应商必须严格按工程量清单填报价格，不得对工程量清单原有内容进行任何篡改，否则将被视为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暂列金额明细表；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

- (3) 《综合单价分析表》；

**备注：**供应商通过工程造价软件导出工程量清单报价 COS 文件和 PDF 文件，并在投标工具客户端上传工程量清单报价 COS 文件，而 PDF 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上传投标工具客户端并加盖电子公章，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处理。上传的 COS 文件的内容必须与加盖电子公章的 PDF 文件内容保持一致，如不一致的，以加盖电子公章的 PDF 工程量清单报价文件为准。

## 五、最终报价承诺文件（格式仅供参考，以最终报价后，系统生成的文件格式为准）

说明：首次响应文件不需要提交，仅在磋商后最终报价时线上提交。

### 供应商最终报价表

项目名称：华南理工大学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实验大楼通风改造工程

供应商名称：

1、最终报价：

二次下浮率	_____ %
响应总报价（详见备注2）	_____ 元
<p>备注 1：在工程结算时，工程按照以下公式进行结算：            本项目最终税前结算价格            =经审核后响应文件工程量清单项目（含原响应文件工程量清单项目变化幅度在 15%以内的工程量，或按原响应文件综合单价执行的增加工程量）的综合单价*结算工程量*（1-二次下浮率）            +变更、新增的清单项目（含原响应文件工程量清单项目变化幅度 15%以外，且按重新组价后的综合单价执行的工程量）的综合单价*结算工程量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响应文件中的其它措施项目费*（1-二次下浮率）            +经审核后的其它费用*（1-二次下浮率）</p> <p>备注 2：二次下浮率仅针对竞争性磋商采购时可竞争项目进行下浮            最终响应总报价=[原响应文件首次总报价-（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暂列金额+暂估价+建筑垃圾处置费）×（1+税率）] ×（1-二次下浮率）+（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暂列金额+暂估价+建筑垃圾处置费）×（1+税率）</p> <p>备注 3：本项目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 <u>68118.59</u> 元，暂列金额为 <u>250305.37</u> 元，暂估价为 <u> / </u> 元，建筑垃圾处置费为 <u> / </u> 元，工程税率为 9%。</p> <p>备注 4：若磋商小组算术复核后对供应商原响应报价进行调整的，供应商的最终响应报价也随原报价进行相应调整。</p> <p>备注 5：供应商二次下浮率计算后的响应总报价与供应商填报的最后响应总报价不一致时，以二次下浮率为准，由磋商小组修正最后响应总报价。</p>	

2、承诺增加的其它服务（原响应文件中未包含的，若没有填“无”）：

供应商电子签章

响应日期： 年 月 日